



# 连云港政讯

LIAN YUN GANG ZHENG XUN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2003·1



# 连云港政讯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2003·1

## 编委会

名誉主任：刘永忠

主任：周保法

副主任：滕士涛 石海波

委员：(按姓氏笔划顺序)

王淮龙 尹哲强

毛太奎 乔宗君

吴立生 张文武

张连云 李国章

李祥启 杨善德

邹允祥 俞向阳

陈良灵 陈连生

周裕昌 姜洪

郝殿钰 徐以广

董春科

主编：石海波

副主编：潘元志 桂迎宝

## 卷首语

加快发展 与时俱进 尽快把连云港市建设成为“受人尊敬、令人向往”的城市 …(1)

## 领导讲话

实干兴市 发展第一 全力推进连云港的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 ……陈震宁(4)

在市企业改革与发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刘永忠(12)

## 文件选编

关于将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市接待办公室机构分设  
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5号 ……………(18)

关于做好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连政发[2002]218号 ……………(21)

关于提高市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0号 ……………(22)

批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4号 ……………(23)

关于成立连云港市教育城域网工程建设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  
连政发[2003]4号 ……………(24)

关于保洁保绿保安等公益性岗位招聘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  
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0号 ……………(25)

关于转发《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2002—2005年)》  
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6号 ……………(26)

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统计工作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7号 ……………(29)

关于印发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8号 ……………(29)

关于建立市促进就业奖励制度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9号 ……………(32)

关于确认灌南县汤沟镇等18个乡镇为初级卫生保健合格乡镇  
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3号 ……………(33)

转发市房产局等单位《关于加强连云港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  
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4号……………(34)

转发市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关于开展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的意见的  
通知 连政办发〔2003〕2号……………(35)

转发市林业局关于做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3〕3号……………(36)

### 工作论坛

加快土地市场化运作 推进城市发展进程……………毛太鑫(38)

### 人事任免

连云港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41)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干部任免名单……………(41)

### 风采之窗

关于对在省 15 届运动会上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  
奖励的决定 连政发〔2002〕214号……………(43)

关于表彰 2000 - 2001 年度连云港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获奖  
作者的决定 连政发〔2002〕215号……………(43)

关于授予李传义同志连云港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的决定  
连政发〔2002〕223号……………(44)

关于表彰 2002 年度市行政审批十佳优秀服务窗口单位的通报  
连政发〔2003〕3号……………(44)

关于表彰全市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先进部门和先进乡镇的通报  
连政办发〔2002〕192号……………(45)

关于表彰 2002 年农村改水工作先进部门和单位的通报  
连政办发〔2003〕1号……………(46)

### 大事记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2002 年 12 月)……………(47)

### 发文目录

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文件目录……………(48)

- 传达政令
- 宣传政策
- 沟通信息
- 交流经验
- 指导工作
- 服务社会

主 办: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

编 辑: 《连云港政讯》编辑部

责任编辑: 韩建军 胡利民

地 址: 新浦朝阳中路 21 号

电 话: 0518 - 5831089

传 真: 0518 - 5814499

网 址: <http://zx.lyg.gov.cn>

email: [jslygzx@etang.com](mailto:jslygzx@etang.com)

邮 编: 222001

彩页设计: 连云港新视角广告公司

出版日期: 2003 年 2 月 9 日

内页印刷: 市级机关印刷厂

苏新出准印 JS - G018 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 实干兴市 发展第一

## 全力推进连云港的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

——在市委九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陈震宁

(2003年1月2日)

这次市委全体(扩大)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省委十届三次全体会议和中央、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研究确定我市贯彻落实的具体意见,进一步明确新世纪新阶段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动员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实干兴市、发展第一,振奋精神,与时俱进,抢抓机遇,奋力赶超,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现代化进程,为实现富民强市、快速崛起的发展目标而努力奋斗。

一、高举旗帜,把握灵魂,用十六大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进一步明确新世纪新阶段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党的十六大是我们党在新世纪召开的第一次历史性盛会,也是我们党在开始实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部署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代表大会。江泽民同志在大会上所作的报告,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是我们党在新世纪新阶段的政治宣言,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行动纲领。深入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关键是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的要求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十六大确定的奋斗目标上来,在实际工作中完善新思路,落实新举措,谋求新发展,开创新局面。

(一)深刻理解和把握“三个代表”精神实质,坚

持以新的理论指导新的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十六大的灵魂,是十三届四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最重要、最具根本性的理论创新成果,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学习贯彻十六大精神,首先就是要认真学习、深入贯彻、自觉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我们要以“三个代表”为旗帜,推动新一轮的思想大解放,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我们要以“三个代表”为指导,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在全市掀起新一轮的赶超和发展热潮;我们要以“三个代表”为标准,检验各项工作的实际成效,符合的就一以贯之地坚持下去,不符合的就坚决地加以摒弃。坚持做到凡是有利于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发展的新观念都予以大力倡导;凡是有利于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的新举措都予以大力支持;凡是有利于连云港富民强市、快速崛起的新探索都予以大力鼓励,让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得到广泛彰扬,让各方面的积极性得到更加充分的调动,在全市上下进一步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巩固和发展业已形成的人心思进、发展提速的良好局面。

(二)深刻理解和把握重要战略机遇期的科学判断,立志抢抓机遇大有作为。“二十一世纪头二十年,对我国来说,是一个必须紧紧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这是党中央综观国内外发展大势作出的高瞻远瞩的重大科学判断。我们一定要深刻理解其丰富的内涵,充分认清摆在我们面前

的各种现实而具体的机遇，满怀信心地开展各项工作。如经济全球化的加快推进，必将为首批沿海开放城市的连云港增添全面扩大开放、加快结构调整的新动力；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深度实施，必将为中西部地区最便捷出海口岸的连云港拓展发挥区位优势、加快港口发展的新空间；发展速度的不断加快，自身实力的不断增强，必将为工业化初期向中期迈进的连云港提供增强竞争能力、实现洼地崛起的新起点；全省区域共同发展战略的大力推进，必将为区域中心城市的连云港构筑发挥后发优势、实现超常发展的新平台；软硬环境的优化改善，必将为区位、资源优势明显的连云港创造聚集生产要素、借助外力发展的新条件；“热爱连云港、建设连云港、奉献连云港”意识的不断增强及其凝心聚力效应的日益显现，必将为三个文明同步推进的连云港树立政通人和、团结向上、务实创新、文明开放的新形象。这些机遇和条件都是十分宝贵的发展资源，对此，我们既要敏锐地发现，又要有效地抓牢，更要充分地用好，善于把各种现实的机遇和条件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发展业绩，在国家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尽快形成属于连云港的“快速崛起振兴期”。

（三）深刻理解和把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党的十六大与时俱进地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切合省情发出了“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基础上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响亮号召。作为东部沿海的发展洼地，作为经济大省的欠发达地区，作为负重奋进的发展中城市，我们应该有比别人更强烈的发展意识、机遇意识、竞争意识和危机意识，当前乃至今后较长时期，我们就是要坚定不移地将“富民强市、快速崛起”的旗帜高高举起，一方面要凝心聚力，为全面建设一个惠及全市 460 万人民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而埋头苦干，另一方面又要敢于争先，为在部分地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而不懈努力。初步构想，按照年均增长 11% 左右的速度，到 2010 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将在 2000 年基础上翻一番半，人均突破 2000 美元，建成宽裕型小康社会，再经过三五年努力，国内生产总值将迈上千亿元台阶，人均突破 3000 美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建党 100 周年时，力争国内生产总值在 2010 年的基础上再翻一番半，人均超过 5000 美元，全市总体上

就可以达到初步现代化水平。以定性方式来表述我们的发展目标，就是要努力把连云港建设成为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的新兴工业城市，全面融入经济全球化的国际性海港城市，环境优美、特色鲜明的中外知名旅游城市，港口、陆桥和区位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区域性物流中心和商务中心。

（四）深刻理解和把握发展这个第一要务，推动全市经济总量和综合实力再上新的台阶。用发展的办法解决前进中的问题，是党的十六大报告强调的一条基本经验。能不能实现加快发展，直接关系到人心向背、事业兴衰。把握住发展主题，就从根本上体现了人民的愿望，就能跟上时代的潮流。面对越来越激烈的竞争态势，我市强调加快发展尤为重要，强调第一要务更为迫切，我们必须积极应对，努力在总量指标上奋力赶，在人均指标上加快超，在优势指标上领先跑。加快发展，要强力推进经济结构调整，突出工业主体地位，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下决心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要突出抓好招商引资，全面扩大对外开放，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高层次上参与国际国内经济、技术合作与竞争，努力实现开放型经济新跨越；要集中精力推进中心城市建设，增强城市实力，优化城市功能，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更好地发挥城市的集聚和带动作用，加快全市城镇化进程；要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培育壮大特色产业，在港口经济、旅游经济、海洋经济、资源经济等方面有更大作为；要大力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着力培育农业市场竞争的新主体，不断提高农业的市场化、外向化水平和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总之，我们要始终高扬“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这一主旋律，推动全市经济总量迅速壮大，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不断改善，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打下坚实的基础。

（五）深刻理解和把握与时俱进的理论精髓，在不断创新中再添加快发展新动力。与时俱进，就是要使我们的全部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改革创新是保持与时俱进精神状态的本质要求，是推动一个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时代在进步，事业在发展，改革创新的步伐永远不能停滞。连云港与先进地区相比，差距还是集中体现在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的不适应上。没有思想的再解放，就不可能有快速崛起的局面；没有改革的大突

## 领导讲话

破,就不可能有发展的大跨越;没有创新的新举措,就不可能取得超常的好业绩。因此,一定要强力推进企业的制度创新,尤其要突出抓好以产权制度改革为核心的国有企业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加快国有集体企业股份制改造和中小企业民营化步伐,加大生存无望企业的破产重组力度,进一步增强整个工业经济的发展活力;一定要强力推进所有制结构的调整,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大力发展私营个体经济,支持在岗人员离岗创业,引导下岗人员自主创业,鼓励更多的社会力量成为创造财富的主体、加快发展的主体;一定要强力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巩固农村税费改革的成果,更为有效地化解村级债务,力争农村土地流转和劳务输出达到更大规模,确保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得到进一步调动;一定要强力推进政府职能的转变,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心营造精简、统一、效能和依法行政的服务环境;一定要强力推进发展思路和方法的市场化,按照经营资源、经营资产、经营城市的理念,运作好资产经营公司、城市投资公司、水务发展公司、土地储备中心等新型发展主体,配套推进市场体制、社会保障制度等各项改革,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强化社会诚信意识,提高经济运行和事业发展的市场化水平,为连云港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注入新的活力。

二、着眼长远,立足当前,全力以赴落实关键措施,确保今年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00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十六大精神的第一年,是连云港发展史上至为关键的一年。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保持经济发展的良好势头,对于实现十六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快推进富民强市、快速崛起、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要对我们所处的宏观环境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和准确的把握。首先要看到,今年加快发展的有利条件较多。从国际看,世界经济出现温和增长趋势,世贸组织成员将进一步向我开放市场,外商看好中国市场与中国经济发展前景,国际产业和资本加速向我国转移,外资进入的良好势头有望继续保持。从国内看,去年我国经济发展稳中趋快,为今年打下了较好基础;党的十六大的胜利召开,激发出了巨大的建设热情,为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和政治保证;国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

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这种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将使投资、消费和出口的环境进一步改善。此外,北京申奥、上海申博连续成功,其拉动发展的效应不可低估,我们应更加主动地接受辐射,寻求可以为我所用的发展机遇。当然,今年的经济工作也面临着若干不利因素和不确定因素,对此,我们一定要联系市情认真分析,早作谋划,趋利避害,争取在有利的大环境下实现地区经济的更快发展。

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还要对我市经济发展的走势有一个全面的了解和基本的估计。近两年来,特别是在刚刚过去的一年里,全市上下同心协力,有力地推动了这个地区发展步伐的加快,经济生活中出现了许多积极可喜的变化,健康向上的总体运行态势基本形成。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特点:一是经济持续增长并逐季加快,预计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增幅可达11.5%,高于年初预期,为近四年最好水平;财政收入实际增长与GDP增长保持同步,增幅可能超过全省平均水平。二是主体经济、特色经济成为亮点,工业增加值增速保持全省领先,旅游人数实现两位数增长,港口集装箱运输进入全国沿海十强行列,海洋经济继续以高于全市经济的速度发展,并走在全省前列。三是投资保持高位增长,发展后劲显著增强,直接利用外资实现倍增计划,引进市外内资突破15亿元,私营企业注册资本增长苏北领先,国债资金到位情况良好,康缘股份实现A股上市,银行贷款余额增量和增幅均居苏北之首,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数、投资额再创历史新高。四是基础设施超常投入,发展环境明显改观,中心城市建设一举投入22亿元,相当于“九五”总和,声势浩大的软环境集中整治取得了投资商和群众公认的初步成效。五是城乡居民收入和储蓄余额同步增长,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预计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增长10%和8.7%,全市人均增加储蓄500元,增幅达17%以上。我们在看到这些成绩,进而增强发展信心的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客观存在的矛盾和问题,以进一步增强排难求进的决心和勇气,在实际工作中,采取更加实在、过硬的发展措施,抓重点求突破,解难题求发展,确保新一年经济工作取得更加显著的成绩。

做好今年的经济工作,要进一步明确总体要求和需要把握的基本原则。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结合我市实际,新一年全市经济工作的总体

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省委十届三次全体会议和中央、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富民强市、快速崛起、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目标，坚持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立志抢抓机遇大有作为，围绕加快发展主题，突出结构调整主线，强化改革开放举措，更富成效地实施三大主战略，坚持不懈地推进“六化”进程，努力在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现代服务业、特色经济、私营个体经济和扩大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等方面取得更加显著的成效，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协调推进三个文明建设，始终保持社会大局的稳定，让人民群众在加快发展中得到更多实惠。按照这一总体要求，我市新一年的主要经济指标应本着这样的原则安排，即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同时不低于苏北平均水平，财政收入增长快于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再创历史新高，外向型经济主要指标应力争不低于去年增幅，实际利用外资和外贸出口实绩继续保持苏北领先，以实在而显著的工作成效把连云港推上加速发展的快车道。实际工作中，应把握这样几个要点：

(一)攻坚克难推进改革，提速增效加快发展，坚定不移做大做强主体产业。重抓主体、大办工业，是连云港走向全面振兴的战略性选择；工业立市、工业兴市、工业强市，是我市加快发展的内在要求。摆在我们面前的决不是要不要大办工业、能不能大办工业的问题，而是办什么工业、怎样才能办好工业的问题。我们要按照十六大的要求，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尤其要立足市情，大力发展新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抢占发展制高点，培植竞争新优势。要注意把改革、改组、改造结合起来，全面提升我市工业经济的综合素质和整体竞争能力。继续攻坚克难推进企业改革，在确保年内基本完成市属企业改制任务的同时，突出抓好改制不规范企业的二次改制，做到整体改制推进到位、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到位、产权和职工劳动关系调整到位、改革成本筹措到位。继续下大力气推进资产重组工作，在更大范围内、更高层面上，采取更加灵活的方式和政策盘活存量，使更多的存量资产重新发挥效益，使更多的下岗职工重新实现就业，使更多的优势企业迅速搞大搞强，使更多的重组企业成为新的经济和财税增长

点。继续推进传统产业的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加快产品升级换代，加强产学研联合，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继续组织一年一度的“家家到”技改流动现场会，充分发挥各类企业的技改主体作用，确保技改投入占固定资产投入的比重年年都有新的提高，整个工业经济发展的后劲和竞争能力年年都有明显增强。

(二)强力推进招商引资，全面实施扩大开放，不断提升外向型经济的层次和水平。开放兴市是我市发展振兴的首要战略，招商引资是全市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新的一年，我们要继续以优强企业、优质资产、优势资源、优良环境为载体，加大对重要客商、重大项目、重点地区的招商力度，争取在利用外资的规模、层次上有更大突破，确保实际利用外资实绩在去年实现倍增的基础上继续保持高位增长。要以更加到位的服务帮助客商办好去年新投资项目，特别是对投资千万美元以上的重点项目要切实做好跟踪服务工作，确保这些项目或加快建设、或竣工投产、或达产增效，成为新一年项目投资的支撑点和工业经济的增长点。要强化各类园区的开发建设，不断增强其聚集功能、创新功能和产出功能，尤其要集中力量搞好陆桥出口加工区、高新技术园区和拟建中的大浦化工区，努力使重点园区、特色园区成为我市招商引资的重要载体，产业转移的主要阵地，技术创新的有效平台，活力强劲的人才高地。要继续坚持“市外即外”的策略方针，像重视外向引资一样重视内联合作，像服务外商一样服务前来投资的各类主体，通过我们自身的努力使发达地区的资本更多地流入我市。要坚持不懈地抓好投资发展软环境建设，严格兑现已经出台的重要文件，继续落实公开测评、明查暗访、行风热线、查办重点人重点事等行之有效的整治建设措施，坚决把“只有开始没有结束，只有高潮没有低潮”的要求落到实处。行政审批既要减项目、更要减时间，部门服务既要改善态度、更要改进质量，以更为优良的软硬环境使连云港真正成为发展要素聚集的“洼地”和外来客商投资的热土。

(三)加快建设中心城市，集中投入基础设施，显著增强城市对各种产业的承载能力。大力推进城市化进程是我市当前乃至今后一段时期面临的一项十分重要而紧迫的任务，集中精力加快中心城市建设是我们今年必须继续采取的一项关键举措。要进一

## 领导讲话

步强化规划的龙头地位,下决心提高规划工作水平,以高瞻远瞩、科学合理、适合市情、体现民意的规划,指导城市建设、规范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层次、打造城市品牌。继续贯彻经营城市新理念,多元投入、市场运作,再掀城建投入新高潮,确保项目数、投资额双超历史,更加显著地刷新现代港城形象,发挥中心城市对地区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六平方公里的新城区仍然是我市今年城市建设的主战场,要以多元投资、集中建设的举措,确保新区达到“去年一片农田,今年一片建筑,明年一片新城”的建设进度。继续把旧城改造作为形象工程、民心工程来抓,坚持三个城区同步推进,沿街改造、商住开发、拆旧建新同步推进,确保“五年完成棚户区改造”的目标任务提前实现。适应现代城市发展需要,不断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改造城区主次干道,畅通城市出入口和市县高速通道,加快供水、供电、供气、邮电通讯、污水处理、防洪保安等公用设施建设,有效提升城市的综合功能。按照“不求很大,但求很美”的要求,大力营造绿色生态城市环境,落实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有效措施,继续搞好城市美化亮化,大投入实施城市绿化工程,下决心恢复云台山自然植被,硬措施推进市区农田退耕造林,力解技术和种苗难题,探索用“金镶玉竹”改造荒山、美化城市、装点小区。一句话,就是要采取多种得力而又长效的措施,努力把我们的城市建设成为安居兴业两相宜的美好家园。

(四)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大做特色经济文章,把重点传统产业培育成现实的经济增长点。整合特色资源,发挥比较优势,在差别竞争中发展重点产业,是我市谋求跨越发展的关键举措之一。全市各地要从实际情况出发,以新思路、新机制、新措施发展特色经济。连云港是全国十大海港、沿海重点海港、西部最便捷海港、江苏唯一海港,做大做强港口、实施以港兴市战略任何时候都不能动摇,全方位发展临港、近港产业一定要有更大突破。今年和今后一段时间,将是港口实施大投入为大发展打基础的关键时期,要适应海洋运输深港大船的发展趋势,多元投入加快港口基础设施建设,为年吞吐量尽快登上5000万吨平台、集装箱达到50万标箱目标创造条件。要从提升现代港口综合竞争能力出发,加快港口项目融资市场化、产业发展多元化、口岸服务信息化步伐,努力把港口建设成为真正意义上的现代物

流中心。我市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旅游业发展方兴未艾。我们要有发展大旅游的思路和办法,使这个大有希望的新兴产业无论是硬件建设还是软件配套,都能迅速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以此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要本着抓旅游就是搞经济、就是造环境、就是促发展的认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力争年内创成国家优秀旅游城市。按照品位要高、机制要活、影响要大、效益要好的要求,把连云港之夏、西游记文化旅游节办成旅游节庆精品,全力打造“名山名水、绿色生态、古城名郡、现代港城”四大品牌,尽快把旅游培育成为支柱产业,让本地人享受环境,让外来人留“连”忘返,以此美化城市,拉动经济,聚合人气,促进繁荣。我市作为海洋大市,海洋经济起步较早,适应当前竞争日益激烈的新形势,各有关地区和部门应致力于构筑海洋经济发展的新优势。要高度重视科技兴海,千方百计扩大投入,加快建设赣榆省级海洋经济开发区,同步建设一批渔港码头,力争在规模化养殖、工厂化养殖、现代化养殖以及新品引进、加工增值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同时依托市内市外骨干企业积极发展海洋化工、海洋医药,把海洋经济拓宽延伸到新的领域。我市资源相当丰富,可以说是县县有特色,区区有优势。在当前资源开发受到普遍重视并取得较好进展的基础上,更富成效地招引外资,启动民资,大做发掘资源、利用资源、经营资源、增值资源的文章,使潜在的特色资源优势变成现实生产力和新的增长点。

(五)面向基层分类指导,因地制宜务实推进,努力实现县域经济状况的迅速改善。县域经济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点所在、难点所在、潜力所在,也是我市经济发展中的一个突出的薄弱环节。当前,改善县域经济运行状况已成为我市一件刻不容缓的大事。各地要按照县域经济工作会议的要求,进一步理清发展思路,树立赶超标杆,以超常举措谋求超常发展。要审时度势知己知彼,找准赶超对手,确立超越志向,不能在总量上超,可以在增幅上超;不能全面超,可以单项超;近期不能超,也要在追赶中缩短距离,一定要以强烈的发展意识和赶超意识推进一个县的经济振兴和社会进步,确保在区域竞争和横向比较中或力争上游,或位置前移。要大力培植各具特色的支柱产业,形成一批支撑大局的经济、财税增长点。要大力推进城镇化进程,增强城市产业



功能,改革户籍管理制度,吸纳更多农民进城务工经商,以达到发展、繁荣城镇,转移、致富农民的多重效应。要高水平地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力求在优化品种、提高品质、打造品牌、提供技术服务、搞好市场对接等重要环节上体现更加到位的组织化程度。要领导认识到位,专门机构运作,具体目标明确,大力推进土地流转和劳务输出,促进土地规模经营,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市农民富,连云港就能全面小康,县域经济强,连云港必然升位进档。从市到县一定要本着这样的认识高度重视县域经济,认真落实乡镇分档管理和县乡财政三年基本实现良性运行的考核办法,树立以实绩取人的用人导向,激发县乡干部奋发上进、比学赶超的工作热情,更加到位地做好农村工作,更有成效地发展农村经济,更为广泛地致富广大农民。

(六)营造良好创业环境,全面落实帮促举措,进一步开创民营经济蓬勃发展的生动局面。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既是十六大的重要精神,也是各地拓展财源、扩大就业、培植经济增长点的现实选择。全市上下要继续按照“六放”的要求,更加得力有效地推动私营个体经济发展。要大力营造浓厚的创业氛围,让劳动者感到光荣,创业者受到尊敬,贡献者得到回报。要积极鼓励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在岗兼业、离岗创业,大力引导下岗职工自立自强、自主创业,让更多的人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投身到经济建设主战场,让更多的人由社会财富分享者转变为社会财富的创造者。要引导私营企业主立大志、干大事、兴大业,主动参与国有和集体企业改革重组,勇于走出去发展实业,敢于涉足高新技术领域。各级干部要高度关注并着力培育一批规模型、科技型和外向型私营企业。要进一步落实各项扶持政策,放宽准入领域,降低准入门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各级领导干部要真心诚意地与重点民营企业挂钩联系交朋友,理直气壮地帮助他们解决发展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各部门、各单位要公正地看待民营经济,公平地对待民营经济,寓监管于服务之中。市委、市政府将于近期召开专题会议,出台专门文件,明确有关部门专项责任,大力推进民营经济的发展。民营经济是富民经济,是强市经济,我们一定要从战略高度,进一步开启创造财富的闸门,放手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和

资本活力在连云港这块土地上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在全市城乡充分涌流。

三、加强领导,整体推进,大力营造浓厚的发展氛围,开创三个文明协调发展良好局面

面对日益繁重的发展任务,面对不断变化的新的形势,面对争先进位的目标要求,全市各级干部必须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以加强党的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思想、组织和作风保证,以加强政治文明建设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增添促进发展的内在动力,统筹兼顾,整体推进,开创我市三个文明协调发展的新局面,从一个重要方面推动连云港的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

(一)推进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必须切实加强党的建设,造就奋发有为的干部队伍。做好新一年各项工作,加快连云港发展振兴步伐,关键在各级党组织和各级干部。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首先要将党的思想建设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广大党员干部,在全市进一步掀起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新高潮,使各级干部成为勤奋学习、善于思考的模范,解放思想、与时俱进的模范,勇于实践、锐意创新的模范。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要按照“高举旗帜,与时俱进;发扬民主,团结统一;艰苦奋斗,求真务实;清正廉洁,一心为民”的要求,大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以《干部选拔任用条例》为纲,以德才兼备为标准,重申并坚持用什么人、不用什么人的基本原则,树立以实绩衡量干部、凭实绩任用干部的正确用人导向,大胆创新选人用人机制,努力形成朝气蓬勃、奋发有为的各级领导层。这方面的具体要求在去年10月10日召开的领导干部学习教育会议上讲了不少,其原则精神没有变化,今年还将继续抓好深入的贯彻落实。最近一段时间,围绕县区换届人事安排和市级机关领导班子动态调整,出台了一批干部任免事项,在此前前后后都较好地贯彻了充分尊重群众评议和组织考察结果;推进干部交流和新老交替;注重工作实绩,鼓励事业有成干部;坚持量才任用,力求各得其所;在加快干部年轻化、知识化进程的同时,兼顾各个不同年龄段干有实绩、群众公认干部等基本方针,整个

方案所体现的原则、程序和导向符合《条例》精神。我们要求在原岗位工作的干部不能满足于“轻车熟路”、自以为“老马识途”而放松学习和努力，而要以新的精神面貌、新的目标追求、新的思路办法提高工作的水平和成效，组织上将以多种方式，从多个角度全面立体地了解每一个干部的工作情况；到新岗位工作的干部一定要从调查研究入手，抓紧进入角色，全身心投入新的工作并尽快打开工作局面，以证明自身的能力、水平和价值，确保干部调整的积极效应充分体现在推进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成效上。着眼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除了适时动态地选拔任用干部、调整领导班子，还要坚持不懈地抓好各级干部的领导水平和工作能力建设，不断增强其工作的预见性、原则性、科学性和创造性，重在提高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团结协作能力、科学判断能力、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应对复杂局面与处理棘手问题的能力、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总揽全局的能力。深入探索新形势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途径和方法，不断巩固和发展农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教育活动成果，继续加大企业、机关、学校、社区等基层党组织建设力度，提高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水平，进一步把各级党组织建设成为带领广大干群团结奋进求发展的战斗堡垒。为扩大党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增强党的影响力和凝聚力，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与活力，一方面要把更多的民营企业家、能人大户等其他社会阶层的优秀分子吸收到党内来，另一方面要鼓励更多的党员干部成为发展经济的高手、致富群众的能手。要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从严治党的方针，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化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确保全市干部队伍总体上始终保持蓬勃朝气、昂扬锐气和浩然正气。

(二) 推进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必须以先进文化振奋精神、凝聚人心，形成奋发向上的积极力量。完成既定目标任务，需要调动一切积极因素，需要激发全市上下的创业热情，需要广大干群以强烈的自豪感和自信心、使命感和责任心，在不同岗位为加快发展多出力，为地方振兴作贡献。因此，我们要以先进文化为引导，以精神文明建设为动力，以各种行之有效的活动为载体，努力营造凝心聚力谋发展的良好局面。一要大力弘扬连云港精神。在继续强化连

云港意识的基础上，以团结向上、文明开放、务实创新、诚实守信等为重要内容，培育有鲜明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的连云港精神，以此增强凝聚力，提高美誉度，达到内强公民素质，外树城市形象的目的。二要全力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文明城市已经成为一个地方环境与实力的重要标志。我们要在去年获得创建工作先进市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力争早日跨入省级文明城市行列。要认真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全面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更富成效地开展各种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把创建的过程变成树立形象、改善环境、促进发展的有效途径。三要加快建设学习型城市。积极引导干部群众树立学习为本、终身教育等先进理念，加快构建多层次、开放性、立体化的终身教育体系。加强学习型组织和学习型载体建设，以转变政府职能和作风为出发点，推进学习型机关建设；以实现可持续发展为着力点，推进学习型社区建设；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切入点，推进学习型企业建设；以人的全面进步和自我更新为立足点，推进学习型家庭建设，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和市民素质。四要努力建设文化大市。有效整合文化资源，做大做强文化产业，改革创新文化体制，精心打造文化品牌，逐步把连云港建设成为具有较强文化凝聚力和辐射力的文化大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地位，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度整合教育资源，规划建设富有连云港特色的现代化教育园区，为我市加快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加快科技创新和科技改革，积极开展产学研联合，大力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提高科学技术的持续创新能力。建立完善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体系，高度重视计划生育工作，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提高我市体育场馆建设和竞赛项目水平，确保人民群众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不断得到新的提升。

(三) 推进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必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营造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也是十六大理论创新的一个重要成果。我们要根据这一部署，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的统一起来，巩固和发展民主团结、生动活泼、安定和谐的政治局面。要坚持和完善人民代

表大会、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等社会主义民主制度,通过健全民主管理制度和公开办事制度、完善村民自治和发展社区民主等方式进一步扩大基层民主,保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权利。要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重点在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政策体系上下功夫,在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维护司法公正、严惩司法腐败上下功夫,在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管理体制、政府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上下功夫,在完善有利于投资发展的法制环境上下功夫,切实有效地提高我市依法治市的水平。要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按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原则,加强对人大、政府、政协以及工青妇等群团组织的领导,支持各方独立负责、步调一致地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从法律上和制度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实施。各级决策机关要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的规则和程序,真正形成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切实珍惜民力的决策机制,推进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要进一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努力形成广纳群贤、人尽其才、能上能下、充满活力的用人机制。要进一步扩大干部工作中的民主,建立制度规范,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特别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依法严厉打击各种犯罪活动,为改革与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四) 推进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必须发扬党的优良作风,树立亲民务实的良好形象。干部作风事关事业兴衰和发展大局。党的优良作风,是我们在新世纪新阶段仍需继续坚持并发扬光大的光荣传统。首先要进一步发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作风。各级领导干部必须身体力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打牢执政为民的思想基础,经常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倾听群众呼声,体察群众情绪,关心群众疾苦,增进干群感情,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以爱民、安民、富民的实际行动赢得群众的拥戴。坚持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与人民群众的承受程度相适应,周全妥善地处理好实际工作中的具体问题。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扎实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不折不扣地落实社会保障措施,继续做好“两个确保”与“三条保障线”的衔接工作,坚持不懈地做好农村扶贫开发工

作,帮助下岗失业人员和城乡困难群众解决基本生活方面遇到的实际困难,努力维护、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精简文件,压缩会议,减少没有实际意义的参观考察和检查评比活动,抽出专门时间深入基层一线访贫问苦,扶弱济困,把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安排好,让群众切身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市委、市政府明确的城乡两条线负责同志要高度认真地做好组织领导工作,确保今年的“两节”生活安排工作早于以往、好于以往。其次要进一步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我们当前面临的困难还比较多,发展的任务还相当重,经济状况还不够宽裕,没有丝毫理由贪图安逸,铺张浪费。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认真学习胡锦涛同志在西柏坡考察时的讲话精神,重温“两个务必”,大力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牢固树立长期奋斗、艰苦奋斗的思想,坚决克服讲排场、比阔气、铺张浪费行为,严格遵循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的原则,量力而行,精打细算,讲求实效。特别是当前这一特殊时期,我们一定要认真贯彻《中纪委监察部关于元旦春节禁止铺张浪费的通知》精神,勤俭节约,过一个文明、廉洁的节日。第三要进一步发扬狠抓落实的作风。天下大事必作于细,古今事业须成于实。随着这次重要会议的召开,全市新一年的大政方针大致确定,目标任务基本明确,关键在于抓好落实。各级各部门要把心思和精力用到狠抓落实上来,坚持出实招,干实事,求实效。进一步完善抓落实责任制,细化目标任务,层层传递压力,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考核兑现。各级领导干部对重要工作、重点项目、重大工程要紧盯不放,亲自上手,攻坚克难,务求突破,务必以拼搏进取的精神和实干兴市的作风,扎实推进连云港的快速崛起和全面振兴。

全市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增强大局意识,一定要学会统筹兼顾,一定要关注热点问题,一定要处理好当前大事,努力使经济发展有一个良好的开端,改革开放继续向前推进,社会环境始终保持和谐安宁,全市人民群众都能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我们相信,各县区、各部门的领导同志都会深刻领会并认真落实这次全会提出的工作要求,一定能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创新的思路办法投身新一年的工作,为连云港积极向上良好态势的巩固和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

# 在市企业改革与发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刘永忠

(2003年1月13日)

## 一、高度认识加快工业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性与紧迫性

企业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主体,市委、市政府对企业改革与发展始终高度重视,特别是近两年,市委、市政府站在重抓工业经济,支撑发展大局的高度,从我市企业改革发展的客观要求出发,成立了市企业改革与发展领导小组,从市级机关选调干部,向市属企业派驻了指导服务组,结合机构改革,理顺了工业管理体制,强化了改革职责,基本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改革运行机制。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和市人大、市政协主要负责同志都建立了帮扶企业固定联系点,直接指导和督促企业的改革发展;各有关部门主动支持、增进服务,从上到下形成了齐心协力抓工业的良好氛围。工作中注意做到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相结合,搞活搞好国有企业与放手发展非公有制企业相结合,全市企业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企业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发生了深刻变化,一批企业在改革中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培育出一批行业的排头兵,形成一批知名度较高的“拳头”产品,工业经济在全市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增强。去年工业增加值对全市GDP增长的贡献率达到45.4%。

一是企业的总体实力不断增强,工业经济总量快速扩张。去年,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73.8亿元,增长17.4%,完成不变价工业总产值267.5亿元,增长21.2%,实现产品销售收入257.2亿元,增长20.0%,实现利税21.9亿元,增长30.0%。

二是经济布局得到优化,支柱产业支撑作用增强。去年,全市医药、化工、纺织、食品加工等支柱产业完成工业增加值49.5亿元,占规模以上比重67%,较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销售收入176.3亿元,占规模以上68.3%;实现利税总额16亿元,占规模以上73%。医药行业以恒瑞集团、正大天晴等企业为主体,拥有恒瑞股份、康缘股份2家上市公司,已成为我市高新技术产业的“龙头”,是全国抗肿瘤药、抗肝炎药、麻醉镇痛药、新型中成药和药品包装材料生产基地。化工行业的连云港碱厂纯碱产量国内最大。纺织行业的氨纶公司和美国杜邦公司合资后,新上五期改造工程,生产能力将达到年产7000吨氨纶丝。食品加工行业通过招商引资,益海粮油、旺润公司等一批较大项目顺利投产。

三是企业组织结构明显优化,骨干企业规模快

速扩张。通过兼并、联合、重组、上市等多种措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培育了一批优强企业。去年，全市年销售收入过亿元的企业达 36 户，较上年增加 6 户，完成销售收入 95 亿元，户均企业销售收入达 2.6 亿元；其中年销售收入过 10 亿元的企业有如意集团、恒瑞集团 2 家。全市有上市公司 3 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8 家，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21 家。

四是企业退出机制初步建立，经济运行质量稳步提高。长期以来，“老大难”企业一直是制约我市企业改革的瓶颈，是影响我市工业经济运行质量的主要因素，也是我市社会稳定的潜在隐患。去年以来，市委、市政府正确处理改革、发展与稳定的关系，引导职工支持改革、参与改革，在推动企业改革不断深化的同时，保持了社会稳定。去年一年，有 29 户市属企业实施破产，比以往年度的总和还多。其中：锦屏化工厂、造纸厂等 9 个中型以上“老大难”企业的改革脱困方案全面实施，进展顺利。对劣势企业实施破产，锁定了改革成本，核销了债务负担，消灭了亏损源，优化了存量资产，提高了经济运行质量。通过重组，盘活了存量资产，安置了部分职工重新上岗，其余职工领取安置费。

我市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实践证明，市委、市政府制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是正确有效的，企业改革与发展取得长足进步。但是也要看到，我市工业经济改革与发展仍然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

一是工业经济总量不大。当前我市工业占 GDP 比重只有 36.3%，仅比上一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比全省低 9 个百分点。我市工业经济总产值只占到全省的 6% 左右。

二是工业化程度不高。根据钱纳里的工业化结构转换模型，我市目前人均 GDP 约 850 美元左右，正处于工业化初期阶段。但是这个标准是上个世纪 80 年代的。现在是 2003 年，这个标准应该会比较高的，我们的差距还是很大的。我们说自己处于工业化的

初期阶段，即使是这个初级阶段，那么也是低水平、低层次的。

三是国有工业效益较低。我们虽然有恒瑞、康缘等经济效益好、发展潜力大的国有企业，但是从全市来说，国有工业的效益并不高。从产出看，目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市属国有独资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的固定资产原值占到 39.3%，实现增加值却只有 19.9%，完成销售收入只有 16.2%，完成税收只占到 21.5%。从资金使用和劳动效率看，目前国有工业企业资金的利用率只有私营企业的 23.3%、外资企业的 37%、有限责任公司的 41.8%；人均劳动生产率只有私营企业的 71.8%、外资企业的 26.5%。从产业集中度来看，全市食品、纺织、医药等支柱行业固定资产原值占规模以上达 71.3%，实现利税达 73%，一般集中度比较高。但是其中优势企业的巨大作用掩盖了其他企业的弱势。比如，医药行业固定资产占规模以上仅有 4.3%，实现利税却达到 21.3%。这从另一方面反映出有的行业生产效益并不高。从工业加工度来看，全省工业加工度数达到 0.98，我市只有 0.71，我市的工业产品与全省相比，更多地表现为原料加工和产品的粗加工，加工成都不高，产出增值相比较就不大。

四是国有工业改革余地仍然较大。目前，虽然我市企业改革改制面达到 93.5%，市属企业达到 92%，78% 的中小企业国有资产实现退出，但是市属企业中仍有 45 户没有实施产权制度改革。仍有 22% 的中小企业没有推出国有资产。目前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国有资产所占比例仍达 34%，国有资本退出的空间仍然比较大，改革向纵深推进的任务仍然比较艰巨。

五是“老大难”企业改革急需推进。多年来，一些亏损严重、资不抵债，长期停产、半停产的“老大难”企业，一直是制约我市企业改革发展进程的瓶颈，也是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隐患。去年，以锦屏化工厂等 9 个“老大难”企业为突破口，克难攻坚，下决

## 领导讲话

心彻底解决问题。但是由于改革成本数额较大而且筹措比较困难,改革进程不是很顺利,还有许多问题急待解决。

目前,企业改革正是攻坚克难的关键时期,我们要进一步增强解决这些问题的信心,树立攻破难点的决心,扎实推进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 二、认真做好企业改革与发展的重点工作

今年是我市三年基本完成市属企业改革任务的最后一年、决战之年。前几年,生产经营正常、改革难度不大的企业基本上都进行了较为顺利的改革、改组、改制。剩下的这些企业大多都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困难,有着情形各异的具体问题,改革难度大,职工安置难,破产偿还难以到位,支付成本难以筹措,这些企业的改革进入了进退两难境地。但是“无限风光在险峰”,曙光就在前头,目前更需要我们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树立必胜信心,打一场硬仗,啃这块硬骨头、下决心、下气力切实解决好企业改革和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全面实现我市企业改革任务,推动我市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一是全面完成改革任务,释放企业体制活力。今年,要着力抓好40个市属企业重点改制项目,推动未改制的企业尽快改制,确保全面完成市属企业改制任务。一要加大骨干企业上市培育工作。积极做好正大天晴股份、港口股份公司上市争取工作,力争年内有1家实现股票上市。进一步做好德邦兴华、中电华威、豪森药业等股份公司上市辅导工作,确保通过验收。二要加大企业破产重组力度。依托优势企业盘活存量资产,重组元升公司、石化机总厂等8户破产企业,劣势企业基本退出市场。三要加快筹措企业改革成本。采取企业自身、职工承担、政府扶持、社会支持等方式分担改革成本,加速优质资产变现进程,依托存量,吸引增量资金。

二是发展壮大支柱产业,积极培育大企业大集团。经济发展竞争的加剧要求我们必须扶持发展大企业、大集团,培育支柱产业。一要做大支柱产业。

要强化组织协调,制定落实配套扶持政策,进一步提升新医药、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壮大化工、食品等支柱产业,使其占工业经济比重不断提高。大力发展电力工业,继续推进田湾核电站建设和新电公司30万千瓦机组改扩建项目。以亚洲集装箱、北方变速器、鹰游纺机等企业为重点,培育壮大机械工业。二要发展壮大骨干企业。认真贯彻市政府《关于培育发展大企业集团的工作意见》,在新医药、新能源、食品加工、化工、纺织、建工等领域,鼓励企业通过资金注入、品牌运作、技术输入、管理输入等多种手段,进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兼并、控股、参股,推进企业强强联合,集聚优势资产,实现低成本扩张。抓好配套政策的落实,进一步细化支持大企业兼并联合重组、技术进步、经营者激励机制等方面的扶持政策,推动具备条件的企业实现超常规、跳跃式发展,尽快做大做强。确保实现到“十五”末,全市年销售(营业)收入过50亿元企业3户,30-50亿元企业2户,10-30亿元企业6户的发展目标。三要继续加大工业投入。创新投融资体制,走投资主体多元化的路子,加强银企合作,强化招商引资,大力争取国家投资,广泛吸纳社会资本,努力保持较大的工业投入。年内重点扶持60个1000万元以上新增长点项目(产品),强化资金协调,加大贴息力度,促进项目按期达产达效。

三是加速中小企业改制退出进程,加快发展个体私营经济。继续加快中小企业改革步伐,采取多种形式,促进中小企业产权多元化、民营化。今后一段时间,要把加快发展中小企业,放手发展个体私营经济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强力推进。以《中小企业法》颁布实施为契机,贯彻、落实有关政策和规定,依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加强中小企业担保体系建设,在鼓励民间资本兴办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的同时,完善现有担保机构功能,拓宽服务领域,放大担保额度。加快建立健全中小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为中小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技术等服务。加强对个

私经济发展的指导,鼓励个私企业开展与大中型企业的配套合作,实现共同发展。积极营造有利于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坚决制止各种乱收费、乱摊派、乱检查、乱罚款行为。进一步放宽个私企业经营领域,营造更加宽松的政策环境和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四是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信息化是本世纪头一、二十年的一个重要发展机遇,抓住信息化,也就抓住了先进生产力发展的制高点,为实现跨越式发展创造条件。今后几年要把推进信息化作为工业经济发展的一项战略任务,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渗透和倍增作用,实现信息化与工业化相互融合、相互促进。一要组织实施一批信息化带动工业化重点项目。围绕企业信息化、产品复合化、产业高度化、技术高新化,抓好企业信息化示范项目,大力推进恒瑞股份等重点企业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信息化的带动作用,提高企业生产和经营的信息化管理水平。积极发展信息制造业,稳步提高信息制造业在工业经济中的比重。二要大力培育和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以新医药、新材料、新能源、机电一体化等领域为重点,加大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力度,下大力气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增强产业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三要加强技术中心建设。重点加强企业“一站两中心”建设,鼓励企业与高校、研究机构联合建立开发机构,积极帮助具备条件的企业尽快建立技术中心,力争“十五”期间经国家、省、市认定的“一站两中心”达50家左右。加快建立和完善以产学研为纽带的技术创新支撑体系,组织实施一批重点产学研联合示范项目,抓好中药现代化、嵌入式软件共性技术平台的规范运作。搞好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逐步淘汰传统产业的落后设备和工艺,提高产业技术和装备水平。加快调整和改善企业、产品结构,降低资源消耗,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五是发挥地方资源优势,大力培育特色工业。

大力发展港口工业。依托港口优势,加快培育和发展一批配套加工企业,引进和兴办一批大物流加工项目,积极争取发展船舶制造等大型港口工业企业。加快发展海洋工业。围绕海洋资源开发利用,加大项目开发力度,争取在溴、钾、镁、氯、钙等海洋元素开发利用和海洋生物医药等方面取得突破。充分发挥我市海水养殖业规模较大的优势,大力培育和发展水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争取在海产品速冻加工、紫菜加工等领域形成一批优势骨干企业。加大硅资源开发利用力度。进一步加强对硅资源的管理,搞好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推进现有硅资源加工企业强强联合和兼并重组,培育壮大一批加工龙头企业。加强对硅资源的深度开发利用,大力发展石英晶体元器件等高新技术产品,深度开发硅微粉、石英管、石英玻璃原料等三大系列产品,拉长产业链条,壮大产业规模。力争到“十五”末,硅资源加工产业年销售收入达30亿元以上。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工业。充分发挥劳动力资源丰富、价格相对低廉的比较优势,发展一批劳动密集型的服装加工、食品加工、木材加工企业,带动劳动力就业。

六是调整工业经济布局,促进产业积聚、企业集中。做大做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工业退出城市中心区。采取分类指导,分步实施,积极做好城区现有工业企业向开发区的转移。鼓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共建共用,做好集中开发和利用,尽快做大做强,努力建成现代化的工业区、功能完善的新城区和对外开放的示范区。积极鼓励和支持市区企业的扩建、新建项目向开发区集中。对全市大的利用外资项目,国家重点项目,要根据实际情况,尽可能向市开发区布局。继续完善各类硬件设施的同时,加快服务、娱乐、教育等软件配套设施建设力度,增强对国内外企业的吸引力。加大出口加工区的招商引资,发展出口加工型项目。开辟临海工业区。目前我市临港工业已经启动,有了一个良好开端,要加快开辟临海加工区,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空间。积极支持

## 领导讲话

大豆加工二期工程尽早建成投产。率先启动以氧化铝、散化肥为突破口的物流服务,力争在仓储加工、保税库区、货物包装等方面有新突破。大力整合县乡工业园区。对园区实施总量控制,要坚持以县区为单位统一组织规划,突破狭隘的乡镇区域规划,提倡多乡镇一区,每县园区数量控制在8个以内,并集中精力做大做强县级开发区,使之成为带动经济增长的活跃地带。

七是强化企业管理,提高企业科学管理水平。围绕增强核心竞争力制定发展战略,健全企业发展战略决策的科学机制。一要继续推进企业人事、劳动、分配三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尽快建立管理人员竞聘上岗、能上能下,职工择优录用、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有效激励的“三个机制”。二要继续加强企业管理。重点加强企业投融资管理、成本管理、物资(商品)采购管理、资金管理与质量管理,从严管理企业,实现管理创新。大力推进企业管理信息化,以现代信息技术改善企业内部管理,实现企业人力、物力、财力和信息资源的优化,促进企业管理现代化。三要树立诚信形象。要把诚信建设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首要内容,做到依法经营,守法经营。

八是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千方百计扩大就业。继续扩大养老、失业、医疗保险的覆盖面,积极探索多渠道筹集社保基金的有效途径,加强社保基金管理。认真落实对失业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社会保障制度,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努力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增加社保支出在财政总支出中的比例,尽快把符合条件的困难职工和城市贫困人口纳入“低保”范围,做到应保尽保。企业在改制、重组、关闭、破产等改革和调整中,要安置好职工,减员增效与促进再就业相结合,努力通过发展生产来解决企业富余人员问题。要大力开拓新的就业领域,积极创造就业岗位,发展就业容量大、市场有需要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具有广阔就业空间的第三产业特别是

社区服务业。做好加强再就业培训和就业服务,实行灵活多样的就业方式。认真落实下岗职工再就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切实解决好办证难、登记难、乱收费、乱罚款等问题。

### 三、切实加强工业改革与发展的组织领导工作

企业改革是一项十分复杂的系统工程,不仅需要企业自身艰苦努力,切实解决好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的问题,同时也需要社会各方面的大力支持,需要有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需要付出必要的改革成本。企业改革进入决战阶段,更需要社会各方面给予更多的关心、理解和支持。搞改革的同志需要有一股闯劲和韧劲,保持有旺盛的斗志和不怕辛苦的精神,抓一项改革,协调一个问题,都要深入细致,一抓到底。为全面完成今年市属企业改革任务,我提几点要求:

一要进一步认识,增强紧迫感。要看到,我市企业在改革中还存在着一些不彻底不完善的地方,有的企业改制是换汤不换药,有的企业改制对一些问题处理不彻底。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我市许多企业成本上升,效益下降、平淡经营,有的已经是四面楚歌;有的目前看起来还很“风光”,但潜伏的危机很大。这些都是企业机制不活的深层次矛盾的反映,必须通过改革来解决,再不改革,矛盾越积越多,困难越积越重,生产经营就越来越被动,到时就会病入膏肓、不可救药。这些都需要我们做大量深入细致的工作,处理不好不仅严重阻碍企业的健康发展,而且将影响到社会的稳定。当前,我们的企业改革面临着许多新的矛盾和问题,改革更具深刻性、复杂性和迫切性,对我们又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必须用新的思维、新的方法去认识新的发展形势。因此,大家要做好两方面的心理准备。一方面是改革难度的增大。全球化进程的加快,外国企业的涌入,客观上逼迫我们的企业必须加快改革步伐,而改革环境的趋同,我市现有企业先天不足的弊端明显暴露,无疑会增加改革的难度。另



一方面是人才危机的增强。中国企业不缺人，但缺高素质的人才。大量外企进入后，会从中国企业中“挖”走优秀人才，并且会按照国际价格提供薪金，对优秀人才极具诱惑力。我们必须加强“人才工程”的建设和体制的转变，否则外企领导着我们的一流人才将和我们企业开战，我们难免要败下阵来。我们一定要认清形势，摆正位置，增强紧迫感。

二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探索。企业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问题。经过多年的努力和探索，我市企业改革工作进展较快，并取得了一些成功的经验。但由于观念、制度、环境等约束，改革距离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还有很大的差距。比如一些企业改革意识滞后、改制企业不到位、运作不规范等等。问题存在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是思想不解放、观念不更新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关于解放思想，我在去年的会议上讲了四个体现。现在我想讲两个需要注意的问题。一是不要受框框的约束。我们改革要继续深入，还要遇到以往没有碰到的难题，现有的一些做法可能解决不了这些问题，怎么办？必须要有新思路，要勇于探索，锐意创新，在工作中遵循“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本着“三个有利于”的原则，大胆尝试。二是不要稳怕事。改革就是要破旧立新，就是各种利益关系的重新调整。搞企业改革就得冒一定的风险。我们必须正确对待，勇于实践。我们允许探索、尝试，但绝不能担心怕事，瞻前顾后。

三要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改革领导机构，实行“一把手”负责制，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市委、市政府确定的推进企业改革的思路和措施，各地要认真贯彻执行，要把对上负责与对人民负责紧密结合起来，既要态度坚决，积极推进，更要把工作做细做实。改革涉及到各方面的利益调整，问题多、难度大，要集中精力，深入企业调查研究，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该政府解决的必须解决，该支付的改革成本

必须支付。要定目标、定任务、定时间、定奖惩，层层订立责任制，做到责任到人，把完成任务的情况与各地各部门领导的政绩考核挂钩，并加强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防止走过场。今年，继续抽调机关干部下派到企业帮助和指导改革。两年来的实践证明，这是一条行之有效的办法。各后方单位对派出人员要在思想上鼓劲，生活上关心，工作上支持，使他们安心帮扶工作，消除抽调干部的后顾之忧。

四要进一步研究政策，破解难题。企业改革是一项艰巨而复杂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蹴而就。在企业改革的进程中难免会遇到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和新矛盾。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和制定推进企业改革的有关政策规定，主动出击，充分发挥政策的驱动作用。要认真研究国家和省有关扶持企业改革与发展的各项政策规定。近年来，上级出台了许多有利于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政策，我们要用好、用活、用足这些政策。从目前看，我市企业改革仍然需要攻难关、解难题，我们必须拿出过硬的措施，想出有针对性的办法。这就需要我们多分析研究，制定出台一些能保证企业改革健康有序进行的政策。同时，各级领导干部要经常深入基层，开展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工作，及时了解掌握情况，一厂一策，一企一议，切实解决企业在深化改革中遇到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并且善于总结典型经验推动面上工作，促进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

2003年是我们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全面完成我市市属企业改革任务的一年。我们要以党的十六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遵循客观经济规律，狠抓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只要有一种迎难而上、奋发有为的精神，有一种坚韧不拔、敢拼能赢的斗志，有一种求真务实、埋头苦干的作风，我们就一定能够加快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加快推进工业化进程，为实现连云港市富民强市、快速崛起的目标作出新的贡献。

# 关于将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市接待办公室机构分设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5号 2002年12月31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研究,将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市接待办公室机构分设,现分别印发“三定”方案。

附件:1.《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2.《连云港市接待办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附件1

## 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根据《中共连云港市委、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连云港市市级机关党政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连发〔2001〕17号),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局。

### 一、职能调整

(一)根据政事分开、管理与服务分开的原则,将机关原承担的部分服务职能交给所属事业单位。

(二)根据后勤服务社会化的要求,研究推进市级机关后勤管理体制的改革。

### 二、主要职责

(一)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市级机关后勤管理的具体政策和规定,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有关法规,拟定机关财务管理规定;负

责对市级机关有关部门经费使用的管理和监督。

(三)履行对部分市级机关国有资产管理 and 监督职能。

(四)负责部分市级机关的汽车编制、配备、报废、更新工作;办理车辆年检、保险等手续,承担驾驶员的年审和安全教育工作,管理和核发市级机关汽车通行证。

(五)负责部分市级机关行政用房的基建投资和综合管理工作。

(六)负责部分市级机关房地产的综合管理工作。

(七)负责部分市级机关住房基金和公积金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市委、市政府办公区的安全保卫、爱国

卫生、绿化和人防工作。

(九)协同市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及省级机关在连召开会议的会务工作;参与市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议以及市级大型重要会议和重大节庆活动的后勤服务工作。

(十)负责市级机关后勤系统的职工业务技术培训及考核工作。

(十一)负责对市级机关各部门及县区机关后勤工作进行业务指导,推进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

(十二)推进本机关所属企事业单位的改革,搞好相关服务,促进后勤服务的社会化、市场化。

(十三)承办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 三、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主要职责,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设6个职能处室。

#### (一)办公室

协调本机关的政务工作;负责文字、信息、档案、信访、督察和大事记工作;负责本机关后勤保障工作;负责调度机关公务用车。

#### (二)人事教育处

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职称评定申报工作;负责对所属单位干部的考察工作,组织实施对本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年度考核;负责市级机关后勤职工业务技术培训、考核工作;负责党组中心组学习的具体安排。

#### (三)财务审计处

根据有关法规,拟定财务管理规章制度;管理市级机关有关部门的行政、事业经费;履行对部分市级机关国有资产的管理监督职能,承担国有资产产权界定、清查登记工作;对所属单位的财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审计、监督,对国有资产经营状况和工作目标进行考核。

#### (四)综合管理处

负责拟定市级机关后勤工作改革和发展的具体政策和措施;指导市级机关及县(区)机关后勤工作;制订市机关办公区管理规定;指导、协调市级机关绿化和爱国卫生工作;负责对市机关生活服务工作进行协调、指导;负责申报市级机关部分单位的汽车编制、配备、报废、更新计划;负责车辆年检、保险和出险索赔等工作;承担对相关市级机关驾驶员的年审和安全教育工作;管理和核发市级机关汽车通行证;负责管理市机关汽车队。

#### (五)房产基建处

拟定部分市级机关房地产管理的有关制度和办法;负责管理部分市级机关房地产和房屋置换工作;负责部分市级机关住房基金和公积金的管理工作;负责调配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审核机关办公用房的修缮项目和经费开支;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和经济适用房的申报和建设;指导市级机关办公区和住宅区的物业管理。

#### (六)警卫处(挂“市机关治安管理办公室”牌子)

负责制订市级机关安全保卫规章制度,指导市级机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具体承担市委、市政府办公区治安保卫、秩序管理和消防安全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疏导集体上访人员;负责指导机关住宅区的治安防范工作;检查、督促所属单位治安和消防安全工作;负责与公安部门和武警支队的工作联络与协调。

纪检监察机构按有关规定设置。

#### 四、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事业编制42名,其中工勤人员编制13名。总编制中含纪检监察编制。

领导职数为:局领导5名;科级领导12名,其中处长(主任)6名、副处长(副主任)6名;另核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

## 连云港市接待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根据《中共连云港市委、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连云港市市级机关党政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连发[2001]17号),市接待办公室为市政府直属事业机构。

### 一、职能调整

将原市经协委负责的国内友好城市代表团互访联络和接待工作交给市接待办公室。

### 二、主要职责

(一)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市级机关内宾接待工作的具体政策和规定,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国内友好城市工作。

(三)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及部省级领导同志来连的接待工作;负责外市市级领导同志率团来连参观、考察、调研的接待工作。

(四)协同市有关部门做好国家及省级机关在连召开会议的会务工作;参与市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议以及市级大型重要会议和重大节庆活动的接服务工作。

(五)负责全市接待系统的职工业务技术培训及考核工作。

(六)负责对全市接待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协调各有关接待单位的工作关系。

(七)承办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 三、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主要职责,市接待办公室设 3 个职能处室。

#### (一)综合处

负责本机关的文秘工作;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

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职称评定申报工作;负责接待车辆的调度管理工作;负责接待经费的管理工作。

#### (二)接待处

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及部、省级(包括军队军级)以上领导干部来连参观、考察、视察的接待工作;负责外市市级领导同志(包括担任过市级领导职务的人员)和社会知名人士来连的接待工作;负责接待方案的制定、来宾的食宿及接待礼仪的安排、参观考察点的联络与衔接及陪同人员的落实。负责对各县区及市有关部门重大活动接待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协调;负责接待经费的统计、审核工作,编制接待经费月季报表;负责来宾的车、船、机票的预订及市内景点的票务工作;负责接待信息资料收集、整理和接待档案的积累管理和再利用工作;负责接待任务的统计工作。

#### (三)联络处

负责中央、国家机关各部委和省委、省政府在连召开的有关会议的会务工作;参与市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议以及市委、市政府大型会议的接待服务工作;参与市委、市政府重大活动的组织、联络及活动安排工作;负责我市国内友好城市代表团的互访、学习考察的有关联络和接待工作;负责市委、市政府领导组团赴兄弟省市学习、参观、考察、访问的联络和服务工作。

### 四、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市接待办公室机关事业编制 18 名,其中工勤人员编制 5 名。

领导职数为:接待办公室领导 3 名;科级领导 6 名,其中处长(主任)3 名、副处长(副主任)3 名。

# 关于做好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 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连政发[2002]218号 2002年12月26日)

各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取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通知》(苏政办发[2002]62号)及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认真做好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工作的通知》(苏民优[2002]23号)精神,自2002年6月1日起,取消“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收费项目,改由财政预算安排。为确保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的兑现,以实际行动支持军队建设,维护社会稳定,现就认真做好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通知如下:

一、正确把握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范围和标准

## (一)发放范围

- 1.《征兵命令》计划内征集的市区城镇义务兵;
- 2.计划内征集的市区城镇女性义务兵;
- 3.省征兵办计划内调整的市区城镇义务兵;
- 4.从2002年冬季入伍的义务兵开始,只发给持有《优待安置卡》的义务兵家属;

5.市区城镇户口享受抚恤补助的烈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革命伤残军人和享受定期补助的老复员军人。

## (二)发放标准

- 1.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每户每年1000元。
- 2.市区城镇户口享受抚恤补助的烈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革命伤残军人和享受定期补助的老复员军人每户每年400元。
- 3.关于立功受奖

(1)凡现役义务兵当年被评为优秀士兵的,增发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的7.5%;连续两年被评为优秀士兵的,第二年增发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的10%;

(2)对立功的现役军人家属给予奖励。奖励的标准为:荣立三等功的一次性奖励不低于当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的20%;荣立二等功的奖励不低于40%;荣立一等功及其以上的奖励不低于50%;

(3)享受定期补助的老复员军人凡是战争年代荣立三等功的每人每年奖励84元,荣立二等功的每人每年奖励144元,一等功及其以上的每人每年奖励240元。立功次数不累计计算,按立功最高等级发给年奖励金。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义务兵家属不享受优待金

- 1.义务兵服役期满的;
- 2.义务兵中途退役和被除名、开除军籍、劳动教养以及犯罪被判刑的;
- 3.不符合享受优待金的其他条件。

二、认真做好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

(一)本年度发放上年度优待金。

(二)民政部门负责优待金发放人数的统计,并编制年度预算,经财政部门审核后,于每年12月份前下拨各区。

(三)优待金由其享受对象户口所在地的民政部门发放。从2002年冬季入伍的义务兵开始,凭《优待安置卡》领取。

(四)2001年冬季以前计划外入伍的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由各级政府自行负责。

# 关于提高市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0号 2002年12月23日)

各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十六大精神,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根据《连云港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的规定,结合我市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状况,经市政府研究,决定从2003年1月1日起,提高市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具体标准由原每人每月13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50元。各县参照执行。希望各地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贯彻执行。

一、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做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我国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体现,对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保障国有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各地各单位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以对人

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和12月12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精神,切实把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做好。

二、严格执行保障标准,按时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这次市区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后,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现有保障对象的重新核准工作和新的保障标准实施后“应保尽保”工作,切实落实2003年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区级财政预算,确保提标后按月足额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市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后,市、区两级财政仍按6:4比例分担(开发区仍由开发区财政承担)。

三、切实加强领导,认真按时组织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关系到贫困群众的切身利益和我市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严格按照《连云港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和《连云港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实施细则》的各项规定,认真做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切实保障城市贫困人口的基本生活。

### 三、加强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管理

发放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既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又是地方政府对部队建设支持的重要举措。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和苏政办发〔2002〕6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来源,由市、区两级财政共同负担,其中市级财政负担60%,

区级财政负担40%。

各级民政、财政部门要密切配合,确保优待金及时足额到位。要加强优待金的管理,优待金的使用要坚持专人管理、专款专用原则,同时要接受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监督。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凡过去颁发的有关文件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 批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深化 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4号 2002年12月27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市公安局拟定的《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批转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为加快推进城市化进程,促进人口向城市和城镇流动与集聚,促进城乡共同发展,根据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对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力度,打破城乡分割的户籍管理二元结构,全面建立以居住地登记户口为基本形式,以合法固定住所或稳定职业(生活来源)为户口准迁条件,以法制化、证件化、信息化管理为主要手段,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新型户籍管理制度。

### 二、改革措施

(一)变更户口性质。在全市范围内取消农业户口、非农业户口等各种户口性质,按照实际居住地登记户口,户口性质统称为“居民户口”,取消进城人口计划指标管理,取消“农转非”制度,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管理制度。

(二)放宽户口准入条件。进一步放宽市区和县城在引进人才、投资、购房等方面的落户条件,降低进入城市的门槛。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准予迁入市区或县城落户:

1. 有合法固定住所的,准予迁入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户口落户。合法固定住所是指购买或自建的合法住房。购买或自建的房屋应有房屋产权处核发的

《房屋所有权证》。

2. 有稳定职业(生活来源)的准予迁入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户口落户。稳定职业(生活来源)是指被当地机关、团体、企业(含民营)、事业等单位正式录聘用并办理社会保险,以及经商、兴办产业,具有稳定的经济收入。

3. 凡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可以在市区和县城先落户后就业。

4. 凡引资额达4万美元或人民币30万元在市区兴办实业,且项目竣工或开业的,引资人及其直系亲属可以迁入落户。

5. 对外县、市申请迁入的“三投靠”户口仍按现行政策规定执行。即:夫妻投靠的,不受年龄、婚龄限制;父母投靠子女的,不受身边有无子女的限制;子女投靠父母的,未婚子女不受年龄限制,均可办理户口迁移手续。

6. 其它按现行政策规定可迁入落户的。

(三)改革大、中专院校学生户口迁移办法。凡考取我省省内大、中专院校的本省籍学生,入学时根据本人自愿,可以不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待毕业后直接将户口迁至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或实际居住地落户;本人要求迁移户口的,准予办理迁移手续。

(四)进一步下放户口审批权限。凡“三投靠”户口、购(建)房户口、投(引)资迁入户口以及收养子女户口,均由迁入地县级公安机关负责审批。对引进

# 关于成立连云港市教育城域网 工程建设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

(连政发[2003]4号 2003年1月8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了加强对连云港市教育城域网工程建设的组织协调,经市政府同意,成立连云港市教育城域网建设工作协调小组。协调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陈学沛 市政府副秘书长  
副组长:杨善德 市教育局局长  
李治洪 连云港电信局局长

成员:刘祥光 连云港电信局副局长

赵明堂 市教育局副局长

市教育城域网建设工作协调小组下设工程技术指导组和办公室,刘祥光同志兼任工程技术指导组组长;赵明堂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信息中心。

人才、学生毕业分配、干部职工调动、军人安置的户口迁入仍由相关部门出具有关证明,由县级公安机关负责审核办理,签发《准予迁入证明》。市区内户口迁移,凡理由正当的,由相关的派出所直接办理。

### 三、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建立以居住地登记户口为基本形式的城乡统一的户籍管理制度,是加快推进城市化进程的重要途径,也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措施。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确保改革顺利进行、取得实效。各级公安机关要加强对户政管理民警的培训,使之准确掌握政策规定和宣传口径,明确任务和工作要求。要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改革措施,坚决杜绝人为设置障碍和阻挠改革进程的行为,确保政令畅通。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政策性强、涉及面广,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经济建设和社会稳定的大局。各县区、各级公安机关要充分利用电视、电台、报纸等舆论工具,广泛宣传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目的意义、原则和内容,争取广大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调动群众参与

改革的积极性,努力为户籍管理制度改革营造良好的氛围。

(三)精简手续,提高效率。户口迁移审批权限下放后,各级公安机关要从一切有利于经济建设、有利于人民群众出发,认真研究制定具体的操作方法,结合软环境治理整顿,进一步简化审批程序和手续,缩短办理时限,切实提高办事效率。

(四)建章立制,规范运行。打破城乡分割的户籍管理二元结构,下放户口审批权限等一系列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是应对“入世”挑战,引导农民向非农产业和城镇有序转移,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而采取的一项重大举措。各级公安机关要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为契机,进一步严密户籍管理,夯实人口管理基础。要按照现住地管理原则,认真开展实有人口基础调查,摸清底数,积累资料,及时调整和充实人口基础信息,确保人口综合信息系统数据的新鲜准确。同时要针对新出台的改革措施,进一步建立健全常住、暂住、寄住、出生、死亡,迁入迁出、变更更正等各项户口登记管理制度,强化户籍日常工作,确保各项管理措施规范运行,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

市公安局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



# 关于保洁保绿保安等公益性岗位招聘 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0号 2002年12月25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根据全市再就业工作会议精神,现就保洁、保绿、保安等公益性岗位采取政府差额购买就业岗位方式招聘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通知》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努力形成在各级党委、政府领导下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再就业工作的新格局,千方百计拓宽再就业渠道,扩大社会就业总量,鼓励用人单位挖掘内部潜力,增加就业岗位,优先安置下岗失业的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再就业。

## 二、责任分工

(一)保洁岗位:由市城管局负责,2003年1月底前提供保洁岗位50个;2003年3月底分别提供保洁岗位70个、城管协管员岗位50个。

(二)保绿岗位:由市建设局负责,2003年3月之前提供保绿岗位170个,并落实用人单位。

(三)保安岗位:由市公安局负责,2003年1月底前提供保安协管员、治安联防员岗位120个;2003年3月底前提供保安协管员、治安联防员100个。

(四)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对下岗失业人员中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进行调查摸底,分类

造册,建立档案,指导城管、建设、公安等部门做好招聘工作。

市发展计划委、经贸委、财政局、总工会、团市委、妇联等部门和单位要紧密配合,促进保洁、保绿、保安等公益性岗位安置特困群体再就业工作的顺利开展。

通过努力,力争在2003年3月底使符合条件的下岗失业人员中特困群体再就业率达40%以上。

## 三、方法步骤

(一)落实岗位。市建设局、城管局、公安局等部门要按责任分工的岗位数排出明细表(具体工种、单位、招用地区等),交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汇总,由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对各单位提供的岗位进行核实。

(二)招工招聘。在岗位落实的基础上,由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与各用人单位组织招聘,于2003年一季度举办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再就业专场招聘洽谈会。

(三)岗位补助。凡用人单位通过劳动力市场公开招聘符合援助对象的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并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由用人单位凭被录用人员《劳动合同鉴证花名册》及相关材料到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和失业保险处填报《政府差额购买就业岗位补助审批表》,按规定程序和标准,据实拨付岗位补助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 关于转发《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2002—2005年)》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6号 2002年12月20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市卫生局拟定的《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2002—200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

(2002—2005年)

艾滋病是一种目前尚无有效治愈办法、病死率极高的传染病,自1981年在美国发现首例艾滋病以来,到目前已形成了全世界范围内的广泛流行,传播极为迅速,已成为严重的公共卫生问题和社会问题。随着全球艾滋病的迅速传播,我国艾滋病感染率呈逐年大幅度上升趋势。艾滋病流行因素复杂,可以通过性接触、血液、母婴三种途径传播,上述传播途径在我省均有存在。性病患者是易受艾滋病病毒感染的高危人群,近几年来我市性病患者的逐渐增加,扩大了艾滋病的传播途径。我市自开展艾滋病监测以来,1996年发现首例艾滋病病毒感染者,1999年发现首例艾滋病患者,此例病人也是全省首例病人。

我国政府十分重视艾滋病防治工作,已将艾滋病列为重点控制的重大疾病之一,建立了国务院防治艾滋病性病协调会议制度,国务院印发了《中国预防与控制艾滋病中长期规划(1998—2010)》和《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行动计划(2001—2005年)》,形成了全国艾滋病预防控制工作策略。我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部署,近几年来,随着医学模式的转变,科学地调整了疾病预防控制政策和措施,将艾滋病性病预防控制工作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大力开展防治工作并取得了重要进展。我市根据全省的统一部署,在各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广泛开展社会宣传,加强部门协作,逐步建立了覆盖全市的艾滋病检测、监测网络,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基本形

成了以预防控制机构为主的防治队伍,艾滋病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从当前的情况来看,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形势依然十分严峻,艾滋病性病在全国呈快速增长趋势,发病人数上升迅速,许多在全省乃至全国共性问题在我市也同样存在,具体表现在:一是对艾滋病在我国大规模流行的潜在危害和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危害认识不足;二是部门协调配合,社会综合治理力度不够;三是吸毒、贩毒、卖淫、嫖娼社会现象屡禁不绝;四是采供血管理及医源性感染工作有待加强;五是疾病预防与控制人才缺乏、医疗保健服务能力有限,医疗卫生资源亟待加强。为切实解决这些问题,全面贯彻落实《江苏省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行动计划(2002—2005年)》,确保我市如期实现规划目标和工作任务,特制定《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2002—2005年)》(以下简称《工作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国家《中长期规划》以及国家、省《行动计划》,严格执行《传染病防治法》、《献血法》、《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血液制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坚持政府负责、部门合作与社会参与,进一步推动齐抓共管;坚持预防为主,做到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坚持抓好健康教育与行为干预,降低人群高危行为;坚持加强督查指导,确保各项预防控制措施落到实处。

## 二、工作目标

### (一)总体目标

遏制艾滋病性病疫情快速上升的势头,到2005年,我市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性病发病人数年增长幅度争取控制在15%左右;基本阻断艾滋病病毒经临床输血途径传播,如期实现省《行动计划》确定的目标。

### (二)具体目标

1. 加强全民健康教育,全民预防艾滋病性病知晓率在城市居民中达到75%以上,在农村居民中达到45%以上;在高危行为人群中达到80%以上;在戒毒所、收容教育所、监狱、劳教所的被监管教育人员中达到95%以上。

2. 高危行为人群中安全套使用率达到50%以上。

3. 加强艾滋病综合监测、实验室检测网络建设与规范化管理,建立覆盖全市的艾滋病检测网络,即市级初筛中心和医疗卫生机构、采供血机构的初筛实验室;结合卫生信息网络建设,完善艾滋病性病信息网络系统。

4. 从事艾滋病预防保健、临床医护、检测检验、采供血等专业人员全面实施岗前培训,未经培训不得上岗。

5. 全市所有的采供血机构达到艾滋病病毒检测工作规范化管理的要求,建立起有效的质量保证系统和监控机制。所有临床用血必须实行艾滋病病毒检测,并全部由合法的采供血机构提供;未取得《血站执业许可证》或者《中心血库采供血许可证》的,不得采集和供应临床用血。

6. 全市90%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传染病专科医院、中医医院等医疗机构,50%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集中地区的中心卫生院能够为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提供规范化的诊断、治疗、咨询与预防保健服务;75%的乡镇卫生院、50%的婚前医学检查机构能够为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性病者提供咨询与预防保健服务。

## 三、工作措施

###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实施部门协作、综合治理

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是一项涉及面广的社会工程,需要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全面动员全社会的力量综合防治。市政府建立重大疾病防治协调会议制度,负责协调、督促有关部

门组织实施《工作意见》,各级政府要负责组织领导本地实施《工作意见》的工作,要根据《工作意见》精神,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地区的具体实施方案。各级政府要将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一部署,统筹安排,为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提供组织、物质、经费保障。卫生、计划、财政、科技、教育、宣传、公安、司法、民政等有关部门要根据《工作意见》的要求,结合各自职责范围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各司其职,相互协调,密切配合,共同做好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工会、共青团、妇联、红十字会等群众团体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支持、参与艾滋病性病防治工作。特别是要鼓励和支持有关社团组织开展艾滋病患者的家庭护理和心理咨询服务以及针对高危行为人群的预防宣传教育活动,在减少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及其家庭成员的社会歧视方面发挥特殊作用。全面推进全社会综合治理工作力度。

### (二)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普及艾滋病性病防治知识

加强健康教育,提高公众自我保护意识是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的重要手段。宣传教育部门及大众传媒要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普及全民艾滋病性病防治知识。坚持把预防艾滋病性病宣传教育作为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以正面教育、疏导为主,正确把握宣传教育的科学性、准确性和政策性。向广大群众宣传和普及防治知识,提倡有益于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要充分利用健康教育网络大力开展媒体健康教育、行业健康教育、学校健康教育、社区健康教育、医院健康教育等工作。

报刊、电台、电视台要刊播有关预防艾滋病性病的专题节目、文章和公益广告。各有关部门行业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红十字会等团体负责本系统职工和有关人群的艾滋病性病防治知识和无偿献血知识教育。要特别注重对青少年的健康教育工作,高中等学校要根据适时、适度、适当的原则,发放预防艾滋病性病健康教育宣传材料,开设专题讲座,对青少年学生进行青春期和性健康知识、预防艾滋病性病知识和无偿献血知识、禁毒知识普及教育。要将上述有关知识纳入学校健康教育课程。各乡镇、街道要将预防艾滋病性病的健康教育纳入创建活动中,在辖区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活动。要在车站、码头等交通集散场所以及医疗保健机构等人群集中的

公共场所开辟宣传橱窗,在营业性娱乐、服务场所放置宣传材料宣传预防艾滋病性病和无偿献血知识。要因地制宜,利用各种机会、形式开展艾滋病性病健康教育,逐步提高公众自我保护意识。

### (三) 针对高危行为开展干预工作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宣传和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依法严厉打击吸毒、贩毒、卖淫、嫖娼等违法犯罪活动。结合创建“无毒社区”,大力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和禁吸戒毒工作。特别要对被收容教育、强制戒毒、拘留、劳教、劳改的特殊人群进行预防艾滋病性病知识教育,并依法对有关人员进行性病检查治疗,减少危害,降低人群的高危行为;利用计划生育和预防保健服务网络,组织推广使用安全套。有条件的地方在公共场所设置安全套自动售货机。推广使用清洁针具,坚决消除共用注射器传播艾滋病病毒的危害。

### (四) 加强机构队伍建设,逐步健全艾滋病性病监测检测网络

进一步推进我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体制改革工作,形成以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为主导的艾滋病性病预防控制专业队伍,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强化艾滋病性病防治的专业技能培养,充实技术力量和设施装备,使之能够承担起相应的工作任务。要加强医疗卫生人员艾滋病性病防治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利用岗位培训、继续教育等多种形式,对医疗卫生人员开展全员培训,对从事艾滋病性病预防保健、临床医护、检测检验、健康教育人员要针对专业特点开展专业培训,进一步提高医疗卫生人员艾滋病和性病诊疗、护理、监测、宣传、咨询技术水平。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要逐步建立艾滋病病毒检测实验室,并加强质量控制,实行规范化管理。科学设置艾滋病性病监测点,建立和完善全面、快捷、灵敏的信息通路,提高艾滋病应急事件处理能力。

### (五) 加强对血液及其制品的管理,阻断艾滋病病毒经采供血途径传播

各级采供血机构要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加强内部管理,要大力推行无偿献血,严格采供血制度,按照规定进行血液检测,确保血液及其制品的安全,阻断艾滋病病毒经采供血途径传播。医疗机构要进一步规范用血管理,严格执行用血制度,科学合理用血,减少不必要的输血,坚持使用合法采供血机构提供的合格血液,把好临床用血质量关。监督

执法机构要进一步加大对采供血机构及医疗机构临床用血的监督管理力度,对于违法行为要严肃查处。开展经常性的执法检查活动,严厉打击“血头”、“血霸”和手工采集原料血浆等非法采供血行为,对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各经销单位、医疗机构要加强对一次性使用的输液器(输血、注射)等无菌医疗器械的管理,把好进货索证关,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医疗卫生机构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安全注射,防止疾病通过医疗器械传播。监督执法机构要加强对一次性使用的输液(输血、注射)器生产、流通、临床使用和使用后处理的监督管理,严厉打击非法制造、回收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的行为。

### (六) 逐步健全艾滋病预防保健和医疗服务体系,提供医疗保健服务

依托现有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网络,逐步健全艾滋病预防保健和医疗服务体系。市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要提高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的医疗服务能力,为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提供预防保健、临床诊断、治疗服务。要指定至少一个具备条件的医疗机构,负责收治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艾滋病患者。逐步建立以社区为基础的艾滋病预防、治疗和护理体系。建立社区专业骨干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实施医疗照顾与关怀,营造有利于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生存的宽松环境。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应同等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符合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医疗费用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范围,按规定支付。鼓励开展商业保险和社会救助。对已经感染艾滋病病毒的孕妇,要采取措施控制艾滋病病毒母婴传播;对服刑罪犯、劳教人员中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要积极给予治疗。继续加强对性病诊疗服务市场的清理整顿,统一规划、合理布局艾滋病性病诊疗机构,并严格依法审批和管理。坚决取缔非法行医,依法管理医疗广告。推行匿名就诊,规范性病诊疗服务,提高诊疗水平和服务质量。

### 四、考核与评价

为督促指导各项工作目标的贯彻实施,我市将通过抽查、终期考评等办法,对各地《工作意见》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考核评价,各县区要根据《工作意见》的要求定期开展自查,并将自查情况向上级政府和主管部门作出书面报告。

# 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统计工作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7号 2002年12月25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根据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地产统计指标解释(试行)〉的通知》和《关于印发〈房地产统计报表制度(试行)〉的通知》(建住房〔2002〕66号、建住房〔2002〕67号)、江苏省建设厅《关于转发〈房地产统计指标解释(试行)〉和〈房地产统计报表制度

(试行)〉的通知》(苏建函房〔2002〕216号)精神,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我市房地产统计工作由市房产局牵头负责。各县、区政府和市建设、计划、统计等单位要密切配合,积极协助市房产局搞好我市房地产统计工作,促进全市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 关于印发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8号 2002年12月25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现将《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 一、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贯彻执行国家、省城乡就业的基本政策,拟定实施全市劳动力资源开发利用的具体措施;拟定劳动力市场的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全市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全市下岗职工的分流安置、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的规划、政策、方案,组织实施再就业工程;贯彻执行职业介绍机构的管理规则;协调指导全市农村剩余劳动力开发就业和农村劳动力跨地区有序流动;按分工制定本市公民到境外就业和境外人员在

本市就业的规定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制定全市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规划及管理办法;贯彻实施劳动预备制度。

### 二、市发展计划委员会

在编制规划和年度计划中把促进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将控制失业率和增加就业岗位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研究和探索更为有效的促进就业的经济社会政策,协调各项经济社会政策形成有利于扩大就业的合力;加快经济结构调整,

## 文件选编

重视发展具有市场前景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和就业容量大的服务业,实现发展经济与扩大就业的良性互动;鼓励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企业的发展,打破市场垄断,放宽投资领域,扩大准入范围,降低准入门槛;调整农业经济结构,加快农村劳动力的有序流动;做好就业形势分析和预警工作,加强调查研究。

### 三、市经贸委、改发办

加快工商业经济发展,抓好新增长点项目的推进和落实,增强吸纳就业的能力;调整经济结构,提高就业弹性系数,增强经济增长对就业的拉动能力;扩大技改投资和招商引资,加强银企合作,培育吸纳就业的载体;处理好改革与就业的关系,鼓励有条件的国有和国有控股大中型企业通过主辅分离和辅业转制兴办法人实体分流安置富余人员;切实做好关闭破产企业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广开就业门路;参与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政策的制定,配合有关部门抓好政策的贯彻落实。

### 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从经济体制改革的实际出发,坚持国有企业改革方向,指导和帮助企业加快改革、改组、改制步伐,做大、做强优势企业,在推进企业改革的过程中,要坚持减员增效和促进再就业相结合,把握好改革的进度和力度,优化结构,控制裁员,稳步推进企业改革。

### 五、市监察局

认真履行行政监察职能,加大行政执法监督,督促相关部门积极落实再就业各项税费减免政策,及时受理下岗失业人员对落实优惠政策的有关投诉,纠正和查处违反就业再就业政策的各种违纪案件,对政府部门和国家公务人员不落实政策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行政纪律的行为要依法查处,保证国家和省、市各项支持、扶持再就业工作的政策、措施及时得到贯彻,为促进就业再就业创造一个良好的依法行政环境。

### 六、市财政局

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调整财政支出结构,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落实相关税费减免政策;认真做好“两个确保”和“低保”工作,加大对再就业资金的投入,合理安排好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小额贷款担保、劳动力市场

建设费等项开支;结合实际,逐步建立起有效运营、严格管理、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再就业专项资金管理体制,保证各项再就业资金真正用于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确保再就业资金健康运行。

### 七、市公安局

关心支持就业工作特别是下岗失业人员的再就业工作,同等条件下,在下岗失业人员或其子女中优先录用保安人员、协管员、联防队员;维持正常的治安秩序,为下岗失业人员自主创业和自谋职业创造宽松的社会治安环境;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再就业扶持政策落实情况专项检查。

### 八、市人事局

发挥政府人事工作职能,通过人才交流机制,帮助下岗失业人员中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尽快实现就业;按照中共中央中发[2002]12号文件和中共江苏省委苏发[2002]15号文件精神,及时协调解决街道(乡镇)、社区等基层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建设的人员编制落实问题,保证基层劳动保障工作平台尽快建成和完善。

### 九、市民政局

大力推进社区建设,积极开发社区服务业的就业岗位,重点开发面向社区居民生活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后勤保障和就业公共管理的就业岗位以及清洁、绿化、社区保安、公共设施养护等公益性岗位;对社区就业实行目标管理,层层分解落实,建立健全检查考评制度;开展争创“促进再就业先进社区”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和引导作用;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下岗失业人员从事社区服务业和在社区开发的公益性岗位安排大龄就业困难对象就业优惠扶持政策的落实工作。

### 十、市卫生局

落实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涉及卫生部门收取费用的各项减免政策,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提供各项职能服务;参与有关部门组织的落实再就业扶持政策情况专项检查工作。

### 十一、市教育局

充分利用全社会现有的教育资源,组织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再就业培训,提高下岗失业人员的就业和再就业能力;对有开业条件的下岗失业人员开展创业培训和开业指导;对城镇未能继续升学的初、

高中毕业生普遍实行劳动预备制度,加强职业教育和培训,延缓就业压力;对特困下岗失业人员子女上学进行帮扶,减免学杂费。

#### 十二、市建设局、城管局、环保局

充分发挥建设、城管、环保职能优势,按照“统一规划、规范管理、分步实施”的原则,积极创造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便民服务场所,合理增加临时摊点群,按比例将摊位免费提供给下岗失业人员经营,帮助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同时,结合城市建设、城市管理、城市环保,大力开发保洁、保绿以及城市管理协管员、城市环境协察员等公益性岗位安排下岗失业人员就业,努力扩大就业再就业空间。

#### 十三、市物价局

对下岗失业人员从事自谋职业各类收费项目,切实加强监督管理;配合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再就业扶持政策情况专项检查。

#### 十四、市广电局、日报社

加大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宣传力度,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帮助下岗失业人员转变择业观念;及时报道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典型事例;在电台、广播电视报、连云港日报、晚报开辟专栏,集中宣传用人单位吸纳下岗失业人员以及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各项优惠政策;及时处理下岗失业人员通过媒体咨询的有关问题。

#### 十五、市商会

加快商业流通企业改革、改制、改组步伐,鼓励企业利用党和国家的优惠政策,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充分发挥商会组织优势,及时协调解决从事商业流通行业下岗失业人员所遇到的实际问题,为他们再就业创造宽松的社会环境。

#### 十六、市总工会、团市委、妇联

积极协助政府和企业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参与市有关部门关于就业和再就业政策措施的制定、督查和落实;建立新的就业和再就业帮扶援助机制,对困难职工和就业再就业困难的下岗失业人员提供政策咨询、急难救济、职业介绍、技能培训、法律援助等系列化援助服务,抓好送温暖与送岗位、送技能的有机结合;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优势,及时了

解和掌握企业职工的思想动态,做好职工队伍的稳定工作;大力宣传和表彰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典型,积极营造自立自强、自主创业的良好氛围,引导和帮助下岗失业人员转变就业观念。

#### 十七、市人民银行

认真贯彻稳健的货币政策,努力改善金融服务,调整信贷结构,优化信贷投向,加大对私营个体企业和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自我创业的支持力度,对有能力吸纳下岗失业人员的个体、私营经济组织和小型企业,对下岗失业人员自办或联办的小型经济实体,适时增加贷款投放,尽快帮助其解决贷款担保问题,增强社会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的能力,运用信贷杠杆全面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

#### 十八、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

宣传和贯彻落实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优惠政策;设立专门窗口,为下岗失业人员申办个体户和企业登记提供开业指导及相关政策、法规和信息咨询服务,依法办理个体户和企业开业登记,简化相关手续;动员组织私营企业招聘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充分发挥各级个体私营经济协会的作用,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对下岗失业人员的技能培训;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营造良好的再就业环境。

#### 十九、连云港国税局、地税局

从做好就业再就业工作,维护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加强税收优惠政策宣传,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扶持政策;鼓励服务型企业吸纳安置下岗失业人员,鼓励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自我创业;坚持依法治税,为服务型企业 and 下岗失业人员创造公平、公正的税收环境;加大社会保险费征缴力度,抓好社会保险费的征管工作。

#### 二十、新浦区

从中心城区的实际出发,立足社区,以人为本,完善机制,加大市场建设力度,建成多个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一条街”;大力开发社区就业岗位,开展“无下岗、无失业居委会”创建活动,把发展社区服务业与再就业工作有机结合,加快社区服务网络化、产业化、社会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社区服务业“发展经济、维护稳定、改善环境”的功能,推动再就业工程稳步实施。

# 关于建立市促进就业奖励制度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9号 2002年12月25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就业是民生之本,扩大就业,促进再就业,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既是当前一项刻不容缓的紧迫任务,也是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为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全社会营造共同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良好氛围,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建立市促进就业奖励制度,对在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以及下岗失业人员中自立自强、自创新业取得显著成绩的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现就有关考核评选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

全市对促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各类企业(含私企、个体工商户)、政府有关部门、社会团体和下岗失业人员等。

## 二、评选条件

### (一)各类企业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
2. 积极主动吸纳安置本企业或其他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安置比例占本企业职工总数30%以上,并与其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
3. 国有大中型企业通过主辅分离和辅业转制分流安置本企业富余人员兴办的经济实体吸纳原企业富余人员达到30%以上,并与安置的职工变更或签订3年以上新的劳动合同;
4. 私营企业主、个体工商户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私企吸纳下岗失业人员20人以上、个体工商户吸纳5人以上。

### (二)政府有关部门、社会团体

1. 对就业和再就业工作高度重视,摆上突出位

置;

2. 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
3. 落实优惠扶持政策,鼓励企业更多吸纳就业;
4. 帮助困难群体就业成效显著;
5. 在就业和再就业工作中,发挥较大作用,做出突出成绩。

## (三)下岗失业人员

1. 拥护党的领导和党的改革开放政策;
2. 自立自强,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实现了自身价值;
3. 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4. 关心帮助其他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 三、奖项设立和名额分配

(一) 评选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先进集体,每县限报2家,每区(开发区)限报1家,市直限报4家;

(二) 评选再就业明星,每县限报2人,每区(开发区)限报1人,市直限报4人;

(三) 评选创业标兵,每县限报2人,每区(开发区)限报1人,市直限报4人;

(四) 评选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先进个人,每县限报2人,每区(开发区)限报1人,市直限报6人。

## 四、评选机构

市成立促进就业先进典型评选委员会,委员会与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合署,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承担评选委员会办公室职能,具体负责考核评选工作。

## 五、评选程序和步骤

(一) 申报程序:县区由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区劳动人事局作为申报部门,经县区政府初审核后,



# 关于确认灌南县汤沟镇等 18 个乡镇 为初级卫生保健合格乡镇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3 号 2002 年 12 月 26 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了加快小康社会的发展步伐,全市各地认真贯彻以农村为重点的卫生工作方针,积极开展了初级卫生保健合格乡(镇)创建活动。灌南县汤沟镇等 18 个乡(镇)经过评审达到了省初级卫生保健合格乡(镇)标准,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公布。

## 连云港市 18 个初级卫生 保健合格乡(镇)名单

灌南县:10 个

汤沟镇 六塘乡 新集乡 张店镇 小尧乡  
花园乡 堆沟镇 新安镇 田楼乡 大圈乡

灌云县:8 个

陡沟乡 南岗乡 龙苴镇 宁海乡 燕尾镇  
沂北乡 白砚乡 下车乡

将典型事迹材料报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市直单位及有关部门、社会团体作为申报单位,按分配名额,将典型事迹材料报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二)评审认定: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对县、区以及市直及有关部门、社会团体上报的参评单位和人员进行整理分类、核查综合后,提交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进行评选,提出表彰方案,报市政府审定。

### 六、表彰和奖励

从 2002 年度开始,市促进就业先进典型每年评选一次,评选结果于次年年初由市政府予以表彰奖励。采取物质奖励与精神鼓励相结合的办法,颁发

奖牌或荣誉证书,并发给一定数额的奖金,奖金标准拟定为:(1)“再就业先进单位”奖励现金 5000 元;(2)“再就业明星”每人奖励现金 1500 元;(3)“创业标兵”每人奖励现金 3000 元;(4)“再就业先进工作者”每人奖励现金 1000 元。全市每年奖励资金控制在 20 万元以内。

### 七、评选工作要求

各县、区,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在广泛宣传发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根据当年度分配的名额,认真做好筛选、推荐、审核和择优排序工作。在推选过程中,严禁弄虚作假,否则取消评选资格,并追究责任人及有关领导的责任。

# 转发市房产局等单位《关于加强连云港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4号 2002年12月30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房产局等单位《关于加强连云港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管理的意见》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加强连云港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管理工作的意见

市房产局、发展计划委、建设局、国土资源局、物价局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行为,将政府给予中低收入家庭社会保障性住宅的优惠政策落到实处,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结合我市的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一、市房产局是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市发展计划、规划、建设、国土、物价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能,做好经济适用住房的管理工作。

二、市房产局负责经济适用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的编制。经济适用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由市发展计划、房产、规划、建设、国土、物价等部门提出意见报市政府审定,按程序上报省有关部门批准后实施。

三、为加强经济适用住房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提高经济适用住房小区的配套水平,经济适用住房的建设以实行集中成片开发为主,建设用地采用划拨方式供应。

四、为降低经济适用住房建设成本,经济适用住房原则上不在一类地段、二类地段的高价位地块和全拆迁地段建设。有部分拆迁的地块须经市房产、国土等部门审定是否可以作为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用地。

五、经济适用住房建设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开发建设单位,中标单位不得转包和私自转让开发经营权。经济适用住房小区的规划方案编制应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经有权部门审批。

六、经济适用住房每年的单户建筑面积上限由市产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文件精神提出意见报市政府审定,由市房产局监督执行。

七、经济适用住房开发建设的优惠政策按国家、省、市有关文件执行。

八、经济适用住房开发建设单位销售经济适用住房,必须按规定向市物价局申报预、销售价格,并向市房产局申领销(预)售许可证后,方可销(预)售。经济适用住房预、销售价格由市物价局核定并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告。

九、经济适用住房的销售对象为中低收入家庭。购房人应具备本市城镇常住户口,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上年度全市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家庭收入低于上年度市区城镇人口人均收入的6倍,并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

十、市房产局对经济适用住房的购房人进行审查,对符合条件的购房人发给购房证明。购房人应持居委会或单位出具的收入证明至市房产局办理购房证明,低收入家庭和优抚户凭市总工会、民政局证明可优先购买。

十一、经济适用住房小区必须实行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招标工作在市房产局指导下进行。

十二、本意见由市房产局负责解释。

# 转发市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关于开展 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3〕2号 2003年1月6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市政府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拟定的《关于开展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的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关于开展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的意见

为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03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中办发电〔2002〕42号)和民政部《关于做好当前困难群众生活安排工作的紧急通知》(民电〔2002〕292号)精神,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分发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切实解决好困难群众生活问题,拟在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市属企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及驻连部省属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中,开展一次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活动。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市属企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及驻连部省属企事业单位的领导,要从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从密切党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展捐赠活动的重要意义,迅速认真组织好本部门、本单位的捐款捐物活动。

二、每个单位都要捐赠一定数量的款物,个人捐赠以自愿为原则,不搞强行摊派,但各级领导和党员干部都要自觉发挥表率作用。对亏损企业、困难职工及离退休人员不开展捐款捐物活动。

三、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在近期内统一组织一次捐赠活动。

四、市级机关、市属企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驻连部省属企事业单位及个人所捐赠款物,由各单位和主管部门集中交市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各区属单位捐赠的款物由各区民政局统一交市救灾捐赠办公室。驻各县单位由县救灾捐赠办公室接收(县捐赠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

五、各单位接收个人捐赠以现金、棉被(套)、棉衣和外衣为主。各单位捐赠的款物由市政府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在新闻媒体上公布,并统一发放给全市灾区。

六、市、县接收捐赠办公室接收捐赠的款物及使用情况要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和审计,发现问题,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市政府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地点:海连中路98号,天然居西侧)。

接收捐赠联系电话:5406137、5418747(传真);

联系人:徐兴爱;

接收救灾捐赠专用帐号:60149142556;

开户单位:市民政局;

开户银行:市交通银行。

市政府接收救灾捐赠办公室

二〇〇三年一月二日

# 转发市林业局关于做好林权 登记发证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3〕3号 2003年1月3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市林业局拟定的《关于做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关于做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意见

为加强森林资源资产管理,促进我市林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林业局《林木和林地权属登记管理办法》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林权登记发证的意见》(苏政办发〔2002〕35号)精神,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林权登记发证工作,并提出如下工作意见:

一、统一思想,提高对林权登记发证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

林权证是森林、林木、林地的所有者或使用者对森林、林木或林地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权利的法律凭证,是申请林木采伐、征(占)用林地、林木流通的前置条件,调处林权纠纷的法律依据。开展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是实施森林分类经营、加强林木资源管理的基础性工作,有利于维护林木或林地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和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有利于调动各方面的力量投入支持林业事业发展。根据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是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一项法定职责,各级人民政府要把林权登记发证工作,作为一件为民办的实事,切实抓紧抓好。

二、严格掌握政策,积极稳妥地推进林权登记发证工作

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关系到社会的稳定和林业可持续发展,必须严格执行政策,按照以下原则、范围、和步骤,积极稳妥地推进。

(一)坚持的基本原则

1.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原则。凡过去林业“三定”由原县政府颁发的林权证,林权权属没有变化的,予以承认,核发新证后,老证自动失效。凡林业“三定”林权依法变更,应予以变更登记发证。换领新证和变更登记要坚持自愿申请,不搞强行换证和发证。

2.按权属登记发证原则。森林、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权利人主体一致的,由使用权权利人提出登记申请;权利人主体不一致的,由所有权权利人和使用权权利人分别提出登记申请。同时按照林地所在行政区域进行属地登记发证。

3.先易后难原则。凡权属清楚的先登记发证,权属不清或者存在林权争议、纠纷的,确定权属后再登记发证。

4. 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要认真公开宣传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政策规定和条件要求,及时将林权登记情况向社会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5. 不额外增加农民负担原则。此次林权发证的工本费和必要的林权勘测费严格按照物价部门审定的标准收取,不得搭车收费或另立其它明目收费。

### (二) 发证的范围与对象

凡我市范围内国家和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以及个人所有的林木和使用的林地都应当登记造册,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颁发林权证。根据《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上述所指的森林包括防护林、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特种用途林;所指的林地包括郁闭度 0.2 以上的乔木林地、竹林地、灌木林地、疏林地、采伐迹地、火烧迹地、未成林造林地、苗圃地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划的宜林地。

### (三) 登记工作的步骤

全市林权登记发证工作,共分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调查摸底。以村、组为单位逐户调查林业资源情况,登记造册,初步确定发证对象。

第二阶段,张榜公布。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张榜公布发证对象,进一步核实林木权属和四至范围。

第三阶段,审查复核。在村组调查核实的基础上,乡镇组织力量对拟发证对象进行审查,重点查表册、实地是否一致、是否张榜公布。重点林地地块由县林业主管部门复核。

第四阶段,登记发证。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国家林业局颁布的《林木林地权属登记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备齐各类表册及其打印设备。由县以上人民政府核发林权证。

三、精心组织,加强领导,确保林权登记发证工作顺利开展

林权登记发证工作面广量大,各地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密切配合,确保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一要层层建立组织,搞好宣传发动。为了加强

对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领导,各级政府都要成立以分管负责同志为组长,林业、农业、国土、财政、民政、司法、水利、交通等部门参加的林权登记发证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部门、新闻单位要加强舆论宣传,大力宣传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宣传开展林木登记发证的重要意义和具体规定,及时报道工作动态,努力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促进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健康有序开展。

二要妥善调处林权登记发证权属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直接关系到群众的切身利益,必须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妥善处理好各类矛盾,坚持互谅互让、协商一致的原则,及时调解纠纷,保持社会稳定。

三要强化指导,协同作战。各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林权登记发证业务工作的培训和指导,建设一支业务精、能力强、作风硬的登记发证队伍;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做好林木、林地确权和农村土地承包权有关政策的衔接工作。同时,要加强对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全程监察,杜绝搭车收费、加价收费、额外增加农民负担的现象发生。

四要严格程序,加强督查。各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的检查,确保登记发证做到程序合法、权属明确、四至清楚、登记规范、资料完整,林权证的记载内容与现地、图面实际情况相符,并建立档案实行微机管理。全市林权管理发证工作要在 2003 年年底以前结束。为了促进该项工作顺利开展,各县、区可相对集中精力,选择 1-2 个乡镇搞好试点工作,在此基础上全面推开。要确保全市登记发证率达 90% 以上,准确率达 100%。全部林权登记发证工作结束后,将组织考核验收,对在林权登记发证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工作不力,造成不良后果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

市林业局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

# 连云港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03年1月8日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

## 决定任命:

滕士涛同志为连云港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俞向阳同志为连云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  
顾普堂同志为连云港市监察局局长;  
单新中同志为连云港市水利局局长;  
刘岱南同志为连云港市审计局局长;  
赵世豪同志为连云港市统计局局长;  
陈敏同志为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郝殿钰同志为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局长;  
杨保东同志为连云港市林业局局长;  
胡宝明同志为连云港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局长;  
匡中远同志为连云港市体育局局长。

## 决定免去:

程志有同志连云港市人民政府秘书长职务;  
李广成同志连云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职务;  
胡宝明同志连云港市口岸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曹玉和同志连云港市监察局局长职务;  
郝殿钰同志连云港市审计局局长职务;  
陈咏芬同志连云港市统计局局长职务;  
赵建军同志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局长职务;  
林岱峰同志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局长职务;  
周克成同志连云港市水利局局长职务;  
王昭宪同志连云港市林业局局长职务;  
孙海连同志连云港市体育局局长职务。

#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干部任免名单

(连政发〔2003〕2号 2003年1月10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研究,决定:

石海波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朱继忠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鲁林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正处级);  
刘兆吉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免去其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李道莹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市

旅游局局长;

王丙模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免去其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安海明同志任连云港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务;  
邹兆玉同志任连云港市发展计划委员会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胡宪法同志兼任连云港市中小企业管理局局长;  
彭寿保同志任连云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

## 人事任免

(正处级),免去其连云港市人事局副局长职务;

李建新、孙善标同志兼任连云港市中小企业管理局副局长;

张茂利同志任连云港市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陶玉标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连云港市接待处副处长职务;

王文镇同志任连云港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

王淮同志任连云港市民政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

胡士斌同志任连云港市审计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规划局副局长职务;

吴木林同志任连云港市规划局助理调研员;

唐家松同志任连云港市建设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周永卓同志任连云港市建设局助理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钟伯勋同志任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建设局副局长职务;

杨家驹同志任连云港市交通局助理调研员;

虞瑞清同志任连云港市农业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农业资源开发局副局长职务;

潘启民同志任连云港市农业局助理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农业局副局长职务;

周琴同志任连云港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

王志慧同志任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吴玉广同志任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助理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赵明堂同志任连云港市教育局副局长;

金万佐同志任连云港市文化局副局长;

姜玛球同志任连云港市卫生局副局长;

李洪波同志任连云港市体育局副局长;

朱凤树同志任连云港市粮食局副局长,免去其连云港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王顿敏同志任连云港市粮食局助理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粮食局副局长职务;

杨光留同志任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正处级),免去其连云港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王万顺同志任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副主任,免去其连云港市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王功博同志任连云港市农业资源开发局副局长;

林岱峰同志任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调研员;

周克成同志任连云港市水利局调研员;

陈咏芬同志任连云港市统计局调研员;

宋继奎、苏克诚、丁培生、卢世岩、苏守玉同志任连云港市公安局助理调研员;

席凤宇同志任连云港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助理调研员,免去其连云港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晏辉同志任连云港市旅游局副局长;

李振峰同志任新亚欧大陆桥国际信息中心(市经济信息中心)主任;

赵化明同志任新亚欧大陆桥国际信息中心(市经济信息中心)副主任,免去其连云港市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滕士涛同志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俞向阳同志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免去张祝好同志连云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赵建国同志连云港市旅游局局长职务;

免去赵世豪同志连云港市财政局副局长、市国有资产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陈敏同志连云港市人事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杨友林同志连云港市粮食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徐卫东同志连云港市监察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唐善娥同志连云港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欧严峻同志连云港市体育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徐大勇同志连云港市农业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王建中同志连云港市农业机械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匡中远同志连云港市教育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陈军同志连云港市文化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初钧浦同志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钱方同志新亚欧大陆桥国际信息中心(市经济信息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谢品江同志兼任的连云港市商业协会会长职务;

免去李振元同志连云港市商业协会副会长职务。

# 关于对在省 15 届运动会上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的决定

(连政发〔2002〕214 号 2002 年 12 月 20 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在 2002 年江苏省第 15 届体育运动会上,我市体育代表团以市委、市政府提出的“确保金牌和总分全面超上届”为奋斗目标,带领体育健儿顽强拼搏、奋勇争先,实现了竞赛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荣获金牌 35.5 枚、银牌 29 枚、铜牌 32 枚,总分 1166.5 分。在全省 13 个参赛城市中我市金牌数与南通、盐城市并列第 7 名,总分列第 8 位,并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代表团荣誉称号,全面完成了市委、市政府明确的目标任务。

在备战省 15 届运动会期间,各县区及有关单位、学校顾全大局,不计名利,密切配合,全力保证和支持运动队的训练工作;各训练单位、教练员积极克服困难,精心组织,科学安排,努力提高运动员的技战术水平;在比赛中,各运动队的领导亲临赛场,坐

镇指挥,斗智斗勇,充分发挥了运动员的竞技水平,取得了优异的体育比赛成绩,为我市争得了荣誉。

为了发扬成绩,鼓励先进,市政府经研究决定,授予连云港市体育代表团“目标任务完成奖”;东海县、灌南县“金牌贡献奖”,并分别奖励 1 万元、0.5 万元;新浦区、灌云县“参赛贡献奖”;李大明、丁叶“功勋教练员”称号,马建平、张继文、汪玉林、周健康、徐庚勇、杨俊伟、汪洋、杨锐、张洁“优秀教练员”称号。

希望获奖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继续为我市体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不懈努力。希望全市各条战线上的同志认真学习广大体育健儿不畏困难、敢于争先的精神,在各自岗位上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实现我市“富民强市、快速崛起”的目标作出更大的贡献。

# 关于表彰 2000—2001 年度连云港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获奖作者的决定

(连政发〔2002〕215 号 2002 年 12 月 25 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00—2001 年,我市广大科技工作者认真贯彻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围绕我市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的工作重点,积极开展学术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撰写了一批有价值的优秀学术论文。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审委员会对 2000—2001 年度全市科技工作者撰写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进行了评审,共评出优秀论文 189 篇,其中一等

奖 17 篇,二等奖 41 篇,三等奖 131 篇。为鼓励先进,进一步加强和促进我市自然科学研究工作,市政府决定对获奖论文作者予以表彰和奖励。希望获奖作者再接再厉,继续深入开展自然科学研究,撰写出更多有价值的学术论文,推动我市科技事业的进步和发展。

2000—2001 年度连云港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及作者名单(略)。



# 关于授予李传义同志连云港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的决定

(连政发〔2002〕223号 2002年12月31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连云港阳光汽车出租有限公司驾驶员李传义同志在群众利益遭受不法侵害的紧急时刻,毅然挺身而出,冒着生命危险,勇斗凶恶歹徒,不惜用个人的鲜血和生命保卫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弘扬社会正气,大力倡导见义勇为精神,根据《江苏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有关规定,经市政府研

究,决定授予李传义同志“连云港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

市政府号召全市人民以李传义同志为榜样,认真学习其见义勇为的精神,积极行动起来,勇于同各种侵害国家利益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不法行为作斗争,不断为全市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 关于表彰 2002 年度市行政审批十佳优秀服务窗口单位的通报

(连政发〔2003〕3号 2003年1月10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02年,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各成员单位紧紧围绕全市发展大局和“便民、规范、高效、廉洁”的服务宗旨,不断深化行政审批二轮改革,强力推进了审批项目削减、进中心和重大项目联合审批等各项工作,审批环节和时间不断缩减,办事节奏明显加快,服务质量显著提高,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改善经济发展软环境,促进“富民强市,快速崛起”作出了较大贡献。

为树立典型,激励先进,经研究,决定授予市人事局等10个单位2002年度市行政审批“十佳优秀服务窗口单位”称号。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再接再厉,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委九届二次全体(扩大)会议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地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审批中心建设进程,为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快速发展再立新功。

## 2002 年度市行政审批“十佳 优秀服务窗口单位”名单

连云港市人事局

连云港市财政局

连云港市国家税务局

连云港市地方税务局

连云港市公安局

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

连云港市建设局

连云港质量技术监督局

连云港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

## 关于表彰全市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 工作先进部门和先进乡镇的通报

(连政办发〔2002〕192号 2002年12月25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00年以来,全市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在各县、区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物价、农工、财政、监察等部门密切配合,共同努力,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使我市的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在乡、镇、村以及涉农收费部门全面推行,增加了涉农收费的透明度,减轻了农民负担,涌现了一批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的先进部门和先进乡镇。为激

励先进,进一步推动我市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再上新台阶。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对东海县物价局等14个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先进部门、东海县白塔埠镇等16个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先进乡镇进行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部门和先进乡镇,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为规范我市的涉农收费行为,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全市涉农价格和收费公示工作 先进部门和先进乡镇名单

先进部门:14个

东海县:物价局、农工办、财政局、监察局

灌南县:物价局、农工办、财政局、监察局

灌云县:物价局

赣榆县:物价局

连云区:物价分局

海州区:物价分局

新浦区:物价分局

开发区:物价局

先进乡镇:16个

东海县:白塔埠镇、石梁河镇、山左口乡、驼峰乡

灌南县:六塘乡、三口镇、新安乡

灌云县:下车乡、沂北乡

赣榆县:黑林镇、墩尚镇

连云区:高公岛乡、宿城乡

新浦区:云台乡

海州区:新坝镇

开发区:中云办事处

## 关于表彰 2002 年农村改水工作 先进部门和单位的通报

(连政办发〔2003〕1号 2003年1月2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2002年,全市农村改水工作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超额完成了省下达的农村改水工作任务,受到了省农村改水工作领导小组的好评。为鼓励先进,进一步加快我

市农村改水步伐,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对市农村改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卫生局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部门和单位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为推动我市农村改水工作再上新台阶作出新的贡献。

#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大事记

(2002年12月)

12月3日,我市隆重举行2002年第三批市政重点工程通车典礼仪式。市领导陈震宁、仲琨、宋开智、俞素娥、董恕娟、张同生、许维铭、周同余出席通车典礼。

12月6日,全省风景名胜区工作会议在连召开。省建设厅厅长黄卫、副厅长王翔,市领导刘永忠、周同余出席会议。

12月7日,市政府召开技术创新有功人员座谈会。市领导刘永忠、杨少华出席会议。

12月10日,市检察院综合大楼在新城区举行开工奠基仪式。省检察院检察长张品华,市领导陈震宁、朱鲜龙、宋开智、俞素娥、周保法、周德音、周同余、喻太源出席奠基仪式。

12月10日—14日,国家环保总局派协调小组到连云港市和临沂市协调处理龙王河客水污染事件,经过协调处理,赣榆县与山东莒南县在临沂市签订龙王河流域跨界水污染纠纷协调书。长达8年的龙王河客水污染纠纷至此得到圆满解决。周同余副市长陪同。

12月11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水利工作会议。市领导郑顺成、赵建华出席会议。

12月12日,以水晶加工销售世界第一品牌著称的奥地利施华洛奇公司总裁施华洛奇先生为首的考察人员一行5人来连考察东海水晶市场及加工企业。市领导陈震宁、刘永忠、仲琨、张同生、汪建中、马建国与奥地利客商进行了亲切友好的会谈。

12月13日,市政府召开全市文化系统优秀知识分子表彰会。副市长冯义出席会议。

12月16日,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市政府各条线工作情况汇报,研究我市明年经济工作重点,部署困难群众生产生活安排工作。市四套班子领导出席会议。

12月16日,市政府召开第52次常务会议。会

议听取了2002年以来全市财政收支情况的汇报,原则通过了市财政局提出的关于明年财政预算的初步意见。市长刘永忠、副市长周保法、邵桂芳、冯义、周同余、赵建华出席会议。

12月17日,日本三得利中国投资公司总经理冈田先生一行拜会市委、市政府。市委书记陈震宁、市长刘永忠、副市长杨少华会见了客人。

12月18日,市政府召开全市行业依法治理工作会议。市领导周保法、周德音、喻太源出席会议。

12月20日,日本驻上海总领事馆副领事森顺子来连参加日本驻上海总领事馆“利民工程”——连云港妇幼保健院项目捐赠签字仪式。副市长冯义接见了日本客人。

12月20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职工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市委书记陈震宁、副市长冯义出席会议。

12月21日,市政府召开参加省十五届运动会总结表彰大会,表彰奖励比赛获得佳绩的教练员、运动员和参赛集体。市领导吴加庆、朱泰曾、冯义、赵波出席大会。

12月23日,市委、市政府召开扶贫工作座谈会,总结交流今年以来扶贫工作开展情况,研究部署下一阶段扶贫工作。市领导陈震宁、刘永忠、赵建华出席座谈会。

12月27日晚,上海交响乐团应邀参加2003“交通之夜”连云港新年音乐会。市领导刘永忠、周保法、张同生、李训章、周国林、许维铭、周德音、周同余、谢建民、赵波等出席新年音乐会。

12月28日,江苏陆军预备役步兵师文工团在市歌舞团正式成立。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江苏陆军预备役步兵师预任副政委、高炮团第一政委周保法出席揭牌仪式。

12月30日,我市在新浦新区朝阳东桥隆重举行2002年第四批市政重点工程竣工典礼。市领导郑顺成、许维铭、周同余、喻太源出席竣工典礼仪式。

# 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文件目录

(2002年12月)

1. 关于做好市区城镇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连政发〔2002〕218号
2. 关于提高市区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0号
3. 批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连政发〔2002〕224号
4. 关于转发《连云港市预防与控制艾滋病性病工作意见(2002—2005年)》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6号
5. 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统计工作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7号
6. 关于印发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8号
7. 关于建立市促进就业奖励制度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89号
8. 关于确认灌南县汤沟镇等18个乡镇为初级卫生保健合格乡镇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3号
9. 关于保洁保绿保安等公益性岗位招聘特困群体和政策性安置人员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0号
10. 转发市房产局等单位《关于加强连云港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和销售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4号
11. 关于将连云港市市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和市接待办公室机构分设的通知 连政办发〔2002〕195号